



兴福新材

NEEQ: 874459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Xingfu New Material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郭振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福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基于保护公司商业秘密的需要，公司在进行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过程中对“主要客户情况”“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中的客户及供应商名称使用代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充分披露应披露事项，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应当披露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影响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的情形。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50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兴福新材、本公司、公司	指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宝宇化工	指	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恒兴	指	盘锦新恒兴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威格斯（盘锦）	指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原名盘锦伟英兴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福兴同创	指	营口福兴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川流长梭	指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兴达汇志	指	营口兴达汇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梧桐树	指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丽水朝福	指	丽水朝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海通焕新	指	上海海通焕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兴达汇远	指	营口兴达汇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VICTREX/威格斯	指	Victrex Manufacturing Ltd.及下属企业，是一家总部位于英国的高性能聚合物解决方案的全球创新领导者
SOLVAY/索尔维	指	索尔维集团及下属企业，是一家总部位于比利时的跨国化工集团
EVONIK/赢创	指	赢创集团及下属企业，是一家总部位于德国的创新型工业集团
BAYER/拜耳	指	拜耳集团及下属企业，世界 500 强企业，总部位于德国的跨国医药、农化集团，是一家拥有 150 多年历史的生命科学企业
BASF/巴斯夫	指	巴斯夫集团及下属企业，世界 500 强企业，是一家大型跨国综合性化工企业
Frost&Sullivan/沙利文公司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第三方市场调研机构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研股份	指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716.SH
股东大会	指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期末、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特种工程塑料	指	综合性能较高，长期使用温度在 150℃以上的一类工程塑料，具有独特、优异的物理性能，主要应用于汽车制造业、航空航天业、工业制造业、能源行业、医疗行业等领域
PEEK/聚醚醚酮	指	英文名称: poly-ether-ether-ketone，简称 PEEK，是在主链结构中含有一个酮键和两个醚键的重复单元所构成的高聚物，属于特种工程塑料
DFBP/氟酮	指	4,4'-二氟二苯甲酮，PEEK 核心原料，系公司主要产品
DFDPM	指	4,4'-二氟二苯甲烷，PEEK 中间体之一，系公司主要产品
FPBA	指	4- 氟 -3- 苯 氧 基 苯 甲 醛 ， 英 文 名 称 4-fluoro-3-phenoxybenzaldehyde，系公司主要产品
BPADA	指	双酚 A 型二醚二酐
DADPM	指	4,4'-二氨基二苯甲烷，系公司原料
PEEK 中间体	指	包括 4,4'-二氟二苯甲酮（DFBP）与 4,4'-二氟二苯甲烷（DFDPM），合成 PEEK 的核心原材料
DCS	指	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集散控制系统，也可译为“分散控制系统”或“分布式计算机控制系统”。该系统采用控制分散、操作和管理集中的基本设计思想，采用多层分级、合作自治的结构形式，主要特征是集中管理和分散控制
三废	指	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iaoning Xingfu New Material Co.,Ltd.		
法定代表人	郭振伟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2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一致行动人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及 PEEK 纯化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兴福新材	证券代码	874459
挂牌时间	2024 年 9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0,788,554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丹	联系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有色金属(化工)园区
电话	0417-5796255	电子邮箱	xfxc@xingfu-chem.com
传真	0417-5796255		
公司办公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有色金属(化工)园区	邮政编码	115100
公司网址	www.xingfu-chem.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23968158038		
注册地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有色金属(化工)园区		
注册资本(元)	220,788,554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新一代特种工程塑料聚醚醚酮（PEEK）中间体、农药及医药中间体和 PEEK 纯化业务等。公司经过十余年深耕芳香族化合物领域，已打通苯胺、对甲苯胺、氢氟酸等化工基础原料合成含氟中间体氟苯、对氟甲苯，并进一步合成对氟苯甲酰氯、对氟苯甲醛等中间体，最终生产 DFBP 的完整产业链。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由各个使用部门提出材料计划，经使用部门经理、仓库、采购部门依次复核后，财务部根据材料计划形成资金计划。后续通过招标、议标、比价、议价的方式确认采购价格，与选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后进行采购。供应商到货后，经采购部验收合格后供应给相关需求部门。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对甲苯胺、无水氟化氢、DADPM 和苯胺等。

(2) 生产模式

公司结合中长期战略规划、市场行情、装置产能、上一年度产销情况、下一年度市场行情预测等因素，于年末制定次年生产计划。根据年度生产工作计划、每个月的原材料及产品盘点情况以及市场销售部反馈的订单信息变化情况，将年度生产工作计划分解，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将生产任务分解下达至各个生产车间，各个生产车间在此基础上制订生产计划。在整个生产过程中，操作人员严格遵守工艺操作规程、安全操作管理制度等要求进行生产操作。生产部门通过中央控制室 DCS 系统对整个生产过程进行监控，QU 部负责对生产过程持续检样，进行指标分析，生产部门根据分析结果进行必要的生产调整，每一道工序材料质量检验合格并核对无误后方可用于下一步生产工序的生产；产成品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直接面向生产型化工企业，报告期内贸易商客户收入占比较低。客户向公司发出询价或采购意向订单，由 QU 部、生产部、采购部、财务部完成意向订单评审，市场销售部出具报价单，公司产品的定价模式主要是按照市场价格并考虑成本、汇率、客户采购数量及与合作的情况等因素后进行协商确定，客户同意报价后生成正式订单，经审批后确认订单，市场销售部进行发货。公司境外销售市场包括英国、印度、美国等国家及相关地区，服务的主要客户包括威格斯、索尔维、赢创、拜耳等全球知名化工企业。公司境内销售市场主要分布在吉林、长三角及珠三角地区，国内客户主要有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吉大特塑工程研究有限公司、浙江鹏孚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立威化工有限公司等。

2、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58,173,057.79 元，负债总额为 377,432,858.78 元，资产负债率为 43.98%，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80,740,199.01 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0,839,431.13 元，净利润-736,739.84 元。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专注于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业（C26）”中的“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特种化学制品”（行业代码：11101014）。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行业代码：C2614）。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芳族酮聚合物…等特种工程塑料生产以及共混改性、合金化技术开发和应用”和“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属于鼓励类发展技术和产品，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有“工程塑料制造”“高性能热塑性树脂基复合材料制造”，重点产品和服务有“聚醚醚酮（PEEK）”“非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PEEK、PEI、PSU 等）”。公司产品下游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4 年 1 月 15 日，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下发《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2023 年度第二批）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21001287，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届满后，公司已通过复审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21000643，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00,839,431.13	608,565,840.88	-34.13%
毛利率%	22.83%	39.1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739.84	135,597,866.53	-100.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54,463.28	128,324,987.92	-103.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5%	35.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85%	34.96%	-
基本每股收益	-0.0033	0.6468	-100.5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58,173,057.79	811,522,791.55	5.75%
负债总计	377,432,858.78	335,696,596.27	12.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0,740,199.01	475,826,195.28	1.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8	2.16	0.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65%	41.6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98%	41.37%	-
流动比率	1.29	1.21	-
利息保障倍数	1.32	15.5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395.42	81,789,341.33	-93.61%
应收账款周转率	5.28	10.48	-
存货周转率	1.64	2.5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75%	-11.7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4.13%	-21.71%	-
净利润增长率%	-100.54%	33.9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6,063,860.31	11.19%	90,830,588.01	11.19%	5.76%
应收票据	31,038,203.09	3.62%	30,306,443.87	3.73%	2.41%
应收账款	100,022,802.99	11.66%	51,716,405.44	6.37%	93.41%
应收款项融资	636,464.76	0.07%	9,795,415.21	1.21%	-93.50%
预付款项	3,964,978.54	0.46%	3,892,576.98	0.48%	1.86%
其他应收款	31,962,155.80	3.72%	45,472,012.35	5.60%	-29.71%
存货	206,558,907.25	24.07%	170,134,029.76	20.96%	21.41%
其他流动资产	1,884,745.63	0.22%	3,535,032.13	0.44%	-46.68%
长期股权投资	1,029,355.88	0.12%	10,484,223.28	1.29%	-90.18%
投资性房地产	58,885,288.72	6.86%	61,477,601.34	7.58%	-4.22%
固定资产	290,575,580.85	33.86%	303,820,282.26	37.44%	-4.36%
在建工程	9,934,444.60	1.16%	7,172,433.30	0.88%	38.51%
无形资产	16,274,623.44	1.90%	16,603,528.34	2.05%	-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41,645.93	1.09%	6,282,219.28	0.77%	48.70%
短期借款	193,143,991.99	22.51%	134,352,129.76	16.56%	43.76%
应付票据	22,000,000.00	2.56%	30,711,331.29	3.78%	-28.37%
应付账款	121,142,206.69	14.12%	128,188,064.74	15.80%	-5.50%
合同负债	249,492.64	0.03%	4,437,057.20	0.55%	-94.38%
应付职工薪酬	7,637,319.92	0.89%	5,141,643.91	0.63%	48.54%
应交税费	2,944,933.52	0.34%	2,738,464.89	0.34%	7.54%
其他流动负债	20,282,312.50	2.36%	30,127,904.48	3.71%	-32.68%

长期借款	9,864,842.47	1.15%	0.00	0.00%	-
递延收益	167,759.05	0.02%	0.00	0.00%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93.41%，主要系本期下半年外销收入较大未到结算期所致。
- 2、本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下降 93.50%，主要系公司使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3、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46.68%，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4、本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下降 90.18%，主要系联营企业本期超额亏损所致。
- 5、本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38.51%，主要系工程物资备料增加所致。
- 6、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48.70%，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 7、本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长 43.76%，主要系已申请保理融资但尚未到期的余额增加所致。
- 8、本期末合同负债较期初下降 94.38%，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9、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长 48.54%，主要系期末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 10、本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下降 32.68%，主要系期末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票据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00,839,431.13	-	608,565,840.88	-	-34.13%
营业成本	309,341,923.27	77.17%	370,065,038.00	60.81%	-16.41%
毛利率%	22.83%	-	39.19%	-	-
税金及附加	5,505,429.40	1.37%	7,902,270.23	1.30%	-30.33%
销售费用	2,240,090.90	0.56%	2,974,849.52	0.49%	-24.70%
管理费用	39,744,961.61	9.92%	40,319,370.95	6.63%	-1.42%
研发费用	15,314,353.32	3.82%	21,513,998.44	3.54%	-28.82%
财务费用	1,970,817.54	0.49%	10,196,295.08	1.68%	-80.67%
其他收益	3,508,116.80	0.88%	3,845,265.49	0.63%	-8.77%
投资收益	-10,033,407.90	-2.50%	-4,987,341.37	-0.82%	-101.18%
信用减值损失	-19,680,581.99	-4.91%	10,354,973.37	1.70%	-290.06%
营业利润	515,982.00	0.13%	164,806,916.15	27.08%	-99.69%
营业外收入	3,019,494.59	0.75%	1,000,000.00	0.16%	201.95%
营业外支出	1,352,084.99	0.34%	1,355,674.09	0.22%	-0.26%
利润总额	2,183,391.60	0.54%	164,451,242.06	27.02%	-98.67%
所得税费用	2,920,131.44	0.73%	28,853,375.53	4.74%	-89.88%
净利润	-736,739.84	-0.18%	135,597,866.53	22.28%	-100.5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4.13%，主要系境外销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2、本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0.33%，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应缴纳附加税减少所致。

- 3、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80.67%，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以及汇兑净损失减少所致。
- 4、本期投资收益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101.18%，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超额亏损所致。
-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往来款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 6、本期营业利润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99.69%，主要系主要产品市场情况变化、境外销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7、本期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8、本期利润总额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98.67%，主要系主要产品市场情况变化、境外销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9、本期所得税费用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89.88%，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相应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10、本期净利润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100.54%，主要系主要产品市场情况变化、境外销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3,312,752.56	601,797,222.21	-34.64%
其他业务收入	7,526,678.57	6,768,618.67	11.20%
主营业务成本	303,588,677.41	365,948,329.94	-17.04%
其他业务成本	5,753,245.86	4,116,708.06	39.7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	176,795,684.25	150,336,718.56	14.97%	-54.76%	-37.14%	-23.84%
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	179,334,933.28	124,997,578.05	30.30%	5.03%	26.01%	-11.61%
PEEK 纯化业务	37,182,135.03	28,254,380.80	24.01%	-7.60%	2.41%	-7.43%

注：上述为主营业务产品分类情况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232,708,116.37	189,431,900.83	18.60%	-14.34%	4.95%	-14.96%
境外	160,604,636.19	114,156,776.58	28.92%	-51.35%	-38.45%	-14.90%

注：上述为主营业务地区分类情况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下降 34.64%，主要系境外销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2、本期其他业务成本较上期增加 39.75%，主要系产品运输航线变动海运费价格上升所致。
- 3、本期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54.76%，主要系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销量及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4、本期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37.14%，主要系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 5、本期境外营业收入下降 51.35%，主要系境外销量及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 6、本期境外营业成本下降 38.45%，主要系境外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A1 及其关联公司	52,074,793.45	12.99%	否
2	A2 及其关联公司	50,639,040.61	12.63%	否
3	A3	48,698,826.60	12.15%	否
4	A4	42,123,893.80	10.51%	否
5	A5 及其关联公司	27,221,777.82	6.79%	否
合计		220,758,332.28	55.0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B1	29,929,198.21	9.68%	否
2	B2	17,195,143.34	5.56%	否
3	B3	13,210,561.79	4.27%	否
4	B4	12,897,079.64	4.17%	否
5	B5	10,669,112.84	3.45%	否
合计		83,901,095.82	27.12%	-

注：上述年度采购占比为根据营业成本计算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395.42	81,789,341.33	-9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8,230.67	-97,277,001.26	8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0,108.26	-35,192,817.58	145.63%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93.61%，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85.99%，主要系上期取得子公司支付现金金额较大及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减少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45.63%，主要系本期末未到期银行借款增加、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宝宇化工	控股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40,000,000.00	134,711,324.26	74,542,841.94	135,912,095.74	8,898,713.06
新恒兴	控股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	31,250,000.00	36,193,789.33	30,058,540.22	16,895,449.37	-675,698.05
威格斯（盘锦）	参股公司	合成纤维制造销售	130,000,000.00	677,591,135.31	-15,266,349.61	2,784,193.98	-84,995,425.4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产品的下游客户	参股下游企业有助于兴福新材稳定产品销售渠道，抓住中国市场快速增长的 PEEK 材料需求。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314,353.32	21,513,998.4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2%	3.5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39	43
研发人员合计	39	4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7.78%	8.6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0	2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秉持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保持在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3.82%，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综合实力。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五、30 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披露。兴福新材主要从事芳香族酮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兴福新材的营业收入为 400,839,431.13 元。 由于收入是兴福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兴福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测试并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对账单、报关单等资料，识别与商品相关控制权转移的条款与条件，评估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得到一贯执行；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并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报关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 （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和回款情况进行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对主要客户查询工商信息，了解并确认公司与其交易真实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核实营业收入是否记入恰当的期间。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协调好企业的经济利益和社会责任之间的关系，把发展经济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把企业社会责任作为提高竞争力的基础。 公司一直以来注重保护环境，先后取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碳足迹认证、绿色供应链认证，并且获得省级绿色工厂的称号，多次开展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的活动，加大对污染的治理力度，提高职工的节能降耗意识，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目标。公司也强调以人为本，逐步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切实维护广大职工的经济收入，不断加强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提高员工整体素质。
--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使用到苯胺、氢氟酸等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涉及氟化、重氮化等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设备连续、

	安全、可靠的运行至关重要，公司未来如果设备老化毁损、人为操作不当或发生自然灾害，可能会导致火灾、爆燃、人身伤害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给公司带来损失。
技术升级风险	精细化工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新产品和生产工艺的持续开发及不断优化是精细化工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之一，对企业的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不断研发新产品、优化现有工艺、加强物料综合回收利用，不仅是精细化工企业生存发展的关键，更是推动整个精细化工行业不断进步和发展的原动力。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及 PEEK 纯化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相关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工艺开发、改进经验，但是如果公司不能紧密跟踪行业发展趋势，不能根据下游需求及市场竞争情况及时调整技术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则公司以往积累的技术创新优势将难以保持，从而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精细化工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产业，核心人员更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公司在行业内人才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存在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如果发生核心人员大量流失的情况，将对公司的产品开发和技術升级带来不利影响。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精细化工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不能排除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相关物料投放数据、化工合成关键参数等泄密进而导致核心技术泄露的可能。如果相关核心技术泄密并被竞争对手获知和模仿，将可能给公司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合计支配公司 52.51% 的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制权地位，刻意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且无法从公司制度层面予以约束，公司将面临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导致的利益输送或侵占风险。
毛利率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格局导致的产品供求关系变化及产品竞争策略变化等因素导致的产品价格或销量变动。公司下游 PEEK 领域市场前景较好，现有竞争对手的扩产及新进入者会在一定程度打破现有竞争格局，导致市场竞争加剧，进而使得产品价格或销量出现下降，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可能也会出现下降；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下游原料，受原油价格等因素影响会出现波动，如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竞争对手恶意竞争等因素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价格受外部市场价格等影响出现大幅增长等情况，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PEEK 中间体产品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 PEEK 产品行业，下游 PEEK 产品市场集中度较高。受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

	影响，公司主要客户呈现较高集中度，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虽然下游 PEEK 客户进入门槛较高，且公司与主要客户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如未来因市场竞争加剧或公司产品竞争力下降导致公司在主要客户中市场份额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风险	2019 年 12 月，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15%计征，有效期三年。2022 年 11 月，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15%计征，有效期三年。如果未来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调整，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002.2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1.66%。报告期期末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信誉良好，应收客户款项基本在公司给予的信用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低。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0,655.89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24.07%，主要构成是库存商品。如果未来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存货发生滞销、甚至减值，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 PEEK 中间体细分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下游 PEEK 产品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及产业政策的引导支持，可能导致现有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及新投资者的进入，随着主要竞争对手逐步建成投产，公司所处行业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工艺优化、成本管理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将面临市场份额或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对甲苯胺、苯胺等化工原料，采购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大，虽然公司产品对下游客户存在一定的成本转嫁能力，但若上游原材料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安全环保政策趋严等因素影响，持续出现大幅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环保节能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生产过程中

	会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公司日常经营需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污染物进行防治处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资金和技术力量用于环保设施和技术工艺改进，遵照有关环保法规进行环境治理。 随着国家践行“碳达峰、碳中和”承诺和化工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的不断推进，如果国家未来进一步制定、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及节能法律法规，一方面，公司需要增加购置环保设备、加大环保节能技术工艺投入或采取其他环保节能措施以满足监管部门对环保的要求，可能导致公司经营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如公司的环保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届时的监管要求，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停产整改等监管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40.83%，主要以美元结算，实现的汇兑净损失金额为-281.66 万元。如果外汇汇率波动幅度持续增加，则公司出现汇兑损失的可能性也将增加，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40.83%，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出口区域分布在英国、美国、欧盟、印度等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近年来，全球产业格局深度调整，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倾向有所抬头，贸易纠纷日渐增多。若未来某些出口市场所在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形势以及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贸易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 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 保责任的金 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 类型	被担 保人 是否 为挂 牌公 司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控	是否 履行 必要 的决 策程 序	是否 已被 采取 监管 措施
					起 始	终 止				

								制的企业		
1	宝宇化工	12,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2024年4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新恒兴	6,000,000.00	4,002,843.63	1,997,156.37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4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兴福新材	12,000,000.00	9,850,000	2,150,000	2024年5月27日	2027年5月27日	一般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30,000,000.00	23,852,843.63	6,147,156.37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可能承担或已承担清偿责任的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8,000,000.00	3,997,156.37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银行授信贷款需求，解决全资子公司当前业务发展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为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此次担保的具体起始日期、担保期限及金额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威格斯（盘锦）	参股公司	否	2020年12月16日	2026年9月30日	44,865,753.38	1,600,000		46,465,753.38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威格斯（盘锦）	参股公司	否	2020年12月17日	2026年9月30日	11,216,438.34	400,000		11,616,438.34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威格斯（盘锦）	参股公司	否	2023年2月1日	2027年9月30日	15,549,041.10	607,123.30		16,156,164.4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	-	-	71,631,232.82	2,607,123.30		74,238,356.12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按股本比例双方股东同比例向合资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前期建设，包括购买固定资产、维持日常经营。报告期内，威格斯（盘锦）归还借款 0 元，兴福新材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6,632,465.74 元。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6,584,810.00	5,796,676.5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7,300,000.00	6,377,074.2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1,050,000.00	1,050,000.0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备真实、合理的商业背景，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交易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星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旨在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长期发展，此次投资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福兴同创为公司股权激励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10.87%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权激励方案》，决定针对公司核心成员实施股权激励安排。2022 年 12 月 20 日，福兴同创合伙人共同签署《营口福兴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与《营口福兴同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4 年度公司计入股份支付的金额为 5,504,721.48 元

(七)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尽量避免、减少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尽量避免、减少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持股 5%以上股东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尽量避免、减少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资金被占用和对外担保承诺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资金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通过向公司借款、由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通过向公司借款、由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股份锁定期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承诺挂牌前持有的兴福新材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本企业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正在履行中
福兴同创	2024 年 5 月 20 日		挂牌	股份锁定期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承诺挂牌前持有的兴福新材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本企业所持股	正在履行中

					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20日		挂牌	房屋租赁备案承诺	如因租房屋合法合规性问题导致大连分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敦促公司及大连分公司及时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的合法办公场所继续办公；同时，如因办公房屋租赁备案问题导致公司及大连分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20日		挂牌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承诺	如果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兴福新材及其下属企业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或兴福新材及其下属企业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有关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被处以行政处罚，则本人将愿意无	正在履行中

					条件代兴福新材及其下属企业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所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所有相关费用，且不向兴福新材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兴福新材及其下属企业、兴福新材其他股东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20日		挂牌	技术独立性承诺	公司受让取得的专利权履行了全部的转让流程，转让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利瑕疵和产权纠纷，如公司受让取得的专利权存在权属瑕疵或纠纷，导致公司因此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5月20日		挂牌	节能审查手续事项承诺	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所涉及的节能审查等程序被主管部门处罚或受到任何损失的，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	正在履行中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认真履行各类承诺，并未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八)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证金	10,810,049.59	1.26%	票据保证金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19,404,448.74	13.91%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2,666,887.41	1.48%	借款抵押
总计	-	-	142,881,385.74	16.6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部分货币资金作为票据保证金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为了获得银行贷款而将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银行及担保机构，属于正常的抵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135,826,054	135,826,054	61.5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22,979,300	22,979,300	10.4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0,788,554	100%	-135,826,054	84,962,500	38.4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9,950,000	40.74%	-20,987,500	68,962,500	31.2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20,788,554	-	0	220,788,55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限售股份 89,950,000 股，其他股东持有限售股份 130,838,554 股。

2024 年 7 月起实行新的《公司法》，2024 年 9 月公司股东仲伟东因个人原因将 2,000,000 股转让给高巷涵女士。此外，郭振伟先生在公司挂牌后出售 8,200 股。

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持有限售股份 22,979,300 股，限售股份 68,962,500 股，其他股东共持有限售股份 112,846,754 股，限售股份 16,000,0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陈旭辉	65,950,000	0	65,950,000	29.87%	49,462,500	16,487,500	0	0
2	福兴同创	24,000,000	0	24,000,000	10.87%	16,000,000	8,000,000	0	0
3	川流长桉	21,375,000	0	21,375,000	9.68%	0	21,375,000	0	0
4	郭振伟	16,000,000	-8,200	15,991,800	7.24%	12,000,000	3,991,800	0	0
5	兴达汇志	15,300,000	0	15,300,000	6.93%	0	15,300,000	0	0
6	梧桐树	14,238,472	0	14,238,472	6.45%	0	14,238,472	0	0
7	丽水朝	12,500,000	0	12,500,000	5.66%	0	12,500,000	0	0

	福								
8	高巷涵	8,000,000	2,000,000	10,000,000	4.53%	7,500,000	2,500,000	0	0
9	海通焕新	6,666,667	0	6,666,667	3.02%	0	6,666,667	0	0
10	兴达汇远	5,350,000	0	5,350,000	2.42%	0	5,350,000	0	0
合计		189,380,139	1,991,800	191,371,939	86.68%	84,962,500	106,409,43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陈旭辉、高巷涵为夫妻关系，郭振伟担任福兴同创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保持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陈旭辉、高巷涵系夫妻关系，陈旭辉、高巷涵与郭振伟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就公司重大事项保持一致行动，进而保证对公司的共同控制。三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为 52.51%。因此，陈旭辉、高巷涵与郭振伟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4月	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年12月	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预防因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0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6月	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水污染，保护水生态，保障饮用水安全，维护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6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年10月	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04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12月	防治噪声污染，保障公众健康，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维护社会和谐，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3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0年4月	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公众健康，维护生态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7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0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年10月	推动全社会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

	法（2018 年修正）》	席令第 16 号	会		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9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14 年 7 月	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条件，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
10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4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13 年 12 月	加强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危险化学品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
11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2017 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8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7 年 3 月	严格规范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和管理工作。
12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21 年 1 月	加强排污许可管理，规范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排污行为，控制污染物排放，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13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原（2022）34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国家能源局	2022 年 3 月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有机氟硅、聚氨酯、聚酰胺等材料品种规格。推广先进技术管理，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14	《关于加快推动工业资源综合利用的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节（2022）9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2 年 1 月	到 2025 年，石化化工行业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强、结构布局合理、石化化工行业绿色安全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格局，高端产品保障能力大幅提高，核心竞争能力明显增强，高水平自立自强迈出坚实步伐。
15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12 号	工信部、科技部、自然资源部	2021 年 12 月	提升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高强铝合金、稀有稀贵金属材料、特种工程塑料、高性能膜材料、纤维新材料、复合

					材料等综合竞争力。
16	《中国氟化工行业“十四五”规划》	-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2021 年 9 月	重点完善我国氟化工产业链，构建氟化工全产业链体系。填补我国高端氟化工产品空白，减少进口依赖。
17	《“十四五”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021 年 5 月	抢占一批高科技制高点并大力发展聚砜、聚苯砜、聚醚醚酮、液晶聚合物等高性能工程塑料，电子特气、电子级湿化学品、半导体光刻胶、电子纸等高端电子化学品，苛刻环境下耐溶剂高分子分离膜等。
18	《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	-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021 年 1 月	工程塑料及特种工程塑料，力争 2025 年的自给率提升到 85%；大力发展聚砜、聚苯砜、聚芳醚酮、液晶聚合物等高性能工程塑料。
19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发改高技（2020）1409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	2020 年 9 月	围绕保障大飞机、微电子制造、深海采矿等重点领域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加快在光刻胶、高纯靶材、高温合金、高性能纤维材料、高强高导耐热材料、耐腐蚀材料、大尺寸硅片、电子封装材料等领域实现突破。
2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7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 年 12 月	鼓励“...芳族酮聚合物...等特种工程塑料生产以及共混改性、合金化技术开发和应用”；鼓励“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
21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令 第 23 号	国家统计局	2018 年 11 月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有“工程塑料制造”“高性能热塑性树脂基复合材料制造”重点产品和服务有“聚醚醚酮（PEEK）”“非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PEEK、PEI、PSU 等）”。

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下，我国特种工程塑料持续发展，随着 PEEK 材料在汽车制造、航空航天、工业制造等行业的广泛应用，PEEK 行业未来将会快速发展。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扩大及产业政策的引导支持，PEEK 中间体作为 PEEK 的核心原料，未来将有较大的市场增长空间。

近年来，我国环境保护力度不断加强，针对石化企业出台了严格的环保标准，行业内部分环保设施不达标企业将逐渐被淘汰，同时也提高了行业进入的门槛。公司始终将安全环保放在发展首位，重视环保要求，致力于建设合规守法、绿色环保、持续进步的现代化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和研发改进生产工艺，能够满足相关法律政策要求，环保政策的持续推进实施，能够对公司经营起到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发展。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芳族酮聚合物…等特种工程塑料生产以及共混改性、合金化技术开发和应用”和“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属于鼓励类发展技术和产品，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有“工程塑料制造”“高性能热塑性树脂基复合材料制造”，重点产品和服务有“聚醚醚酮（PEEK）”“非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PEEK、PEI、PSU 等）”。公司产品下游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PEEK 中间体（DFBP）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PEEK 中间体行业发展概况

①DFBP 产业链

DFBP 是一种属于芳香酮类的有机化合物，具有优异的热稳定性、抗化学腐蚀性和高反应活性，适合在高温或其他极端条件下使用，因此成为制造高性能材料的理想选择，被广泛应用于多种工业领域。

DFBP 的上游产业链主要包括苯胺、对甲苯胺、氢氟酸、亚硝酸钠等化合物的原材料和中间体。这些原材料和中间体经过多个反应步骤，如傅克酰基化法反应等，最终形成有机合成试剂 DFBP。其中，亚硝酸钠、无水氟化氢、氯、对氟苯甲酸等作为重要的化工原料，在国内均有多家大型生产企业，具有较大的生产规模。



在下游领域，DFBP 主要应用于 PEEK 的聚合和部分医药的生产。作为 PEEK 的核心原料，每生产 1 吨 PEEK，需要消耗约 0.8 吨 DFBP 单体。由于 PEEK 具有耐高温、自润滑、耐腐蚀、阻燃、耐水解、耐磨损、耐疲劳等优异的综合性能，最初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后来逐渐扩展到民用领域，目前主要应用在汽车、高铁、航空飞行器、电子烟、3C 电子、半导体、医疗器械、工业制造、能源等领域。目前，PEEK 的应用在欧美市场更为广泛。随着发展中国家对 PEEK 需求的不断增加，中国、印度和东南亚等新兴市场逐渐成为全球 PEEK 需求增长的主要推动力，这将为 DFBP 提供广阔的需求空间。特别是高端制造领域对于高性能材料的需求下，中国对 PEEK 材料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在医药领域，DFBP 作为医药中间体主要用于生产强效脑血管扩张药物氟苯桂嗪和治疗老年性神经痴呆症的新药都可喜。氟苯桂嗪是一种长效钙拮抗剂，用于脑缺氧，改善脑血液循环，增强脑细胞对缺氧的耐受性，从而达到保护脑组织的目的，它主要用于治疗眩晕、偏头痛、耳鸣、记忆力减退和睡眠节律障碍。都可喜是一种主要用于治疗脑卒中等引起的神经性痴呆症状的药物，独特的增氧机制使其在治疗脑及感觉神经组织功能障碍方面表现出优异的疗效，目前该药物是世界领先的用于治疗阿尔茨海默病的中枢神经系统的药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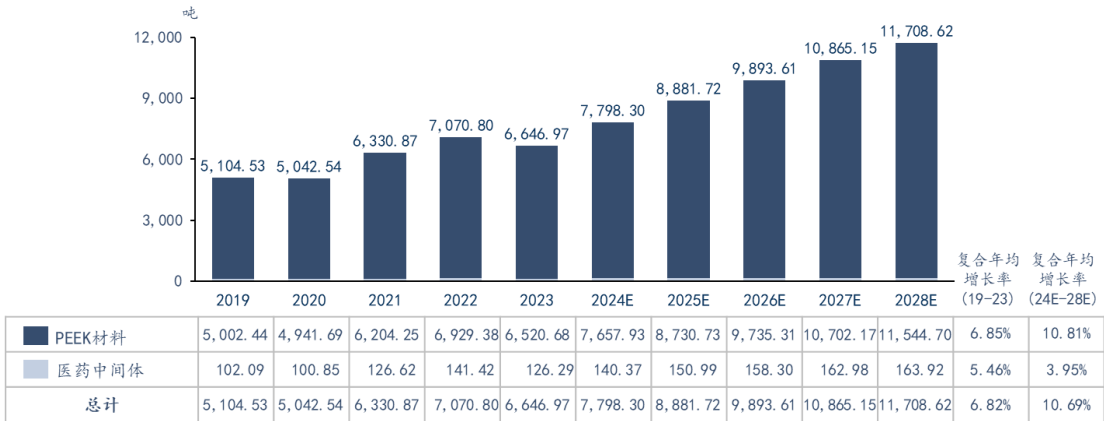
②DFBP 市场规模

全球 DFBP 消费量从 2019 年的 5,104.54 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6,646.97 吨，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6.82%，并将在 2024 年至 2028 年以 10.69%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于 2028 年达到 11,708.62 吨的规模。目前 DFBP 的用途较为集中，多用于 PEEK 材料生产，DFBP 市场的发展和 PEEK 材料的需求量

有紧密正相关关系。2023 年 DFBP 在该领域的消费量已由 2019 年的 5,002.44 吨增长至 6,520.68 吨，占 DFBP 市场整体消费量的 98.10%，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6.85%，预计到 2028 年会持续上升至 11,544.70 吨，2024 年至 2028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10.81%。

医药中间体是 DFBP 的另一下游应用，目前占比较小，且随着 PEEK 消费量的不断提升，未来在 DFBP 下游领域中占比会有所下降，但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和老年人口的增多，其绝对值将继续保持上升趋势，且增速不断变快。按消费量计，2023 年用于医药中间体的 DFBP 由 2019 年的 102.09 吨增加至 126.29 吨，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5.46%，预计到 2028 年会持续上升至 163.92 吨，2024 年至 2028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3.95%。

图：全球 DFBP 消费量（2019-2028E）



数据来源：沙利文公司

从消费额看，全球 DFBP 消费额从 2019 年的 6.54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9.74 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0.50%，并将在 2024 年至 2028 年以 11.69%的年复合增长率加速增长，于 2028 年达到 16.42 亿元的规模。2019 年至 2023 年，DFBP 全球消费额出现大幅波动与 DFBP 消费量和价格波动有关，受宏观经济影响，2019 年至 2020 年 PEEK 销量上涨缓慢，直至 2021 年逐渐恢复，进而给 DFBP 消费量带来了影响；此外，2020 年左右的公共卫生事件导致 DFBP 厂家经营困难，DFBP 价格的下滑也对销售额产生了影响。未来，随着 PEEK 消费量不断上涨，DFBP 消费额也将不断增加。

图：全球 DFBP 消费额（2019-2028E）



数据来源：沙利文公司

中国 DFBP 消费量从 2019 年的 1,036.70 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1,910.71 吨，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6.52%，并将在 2024 年至 2028 年以 17.36%的年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于 2028 年达到 4,620.02 吨的规模。

其中，用于 PEEK 材料生产的 DFBP 消费量已由 2019 年的 986.94 吨上涨至 2023 年的 1,856.57 吨，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7.11%，显著高于全球 DFBP 消费量增速，其主要是由于 2019 年中国消费电子等 PEEK 下游市场发展程度还略低于全球，至 2023 年间不断加速发展，带来 PEEK 材料渗透率

显著提升，导致 DFBP 市场增速较快。未来，随着中国 PEEK 下游市场不断成熟，DFBP 市场增速将逐渐放缓，预计 2028 年中国用于 PEEK 材料的 DFBP 消费量将达 4,527.62 吨，2024 年至 2028 年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7.57%，仍高于全球增速，直至中国经济发展程度趋近于全球发达国家经济发展程度。

另一方面，中国用于医药中间体生产的 DFBP 消费量已由 2019 年的 49.76 吨上涨至 2023 年的 54.14 吨，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2.13%，预计 2028 年将达 92.40 吨，2024 年至 2028 年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9.22%，增速变快与医药行业发展和人口老龄化有关。

图：中国 DFBP 消费量（2019-2028E）



数据来源：沙利文公司

中国 DFBP 消费额从 2019 年的 1.19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2.50 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20.55%，并将在 2024 年至 2028 年以 18.54%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于 2028 年达到 5.81 亿元的规模。2019 年至 2023 年间中国 DFBP 消费额波动亦与 DFBP 销量与价格波动有关，未来，随着中国 PEEK 消费量不断上涨，DFBP 消费额也将不断增加。

图：中国 DFBP 消费额（2019-2028E）



数据来源：沙利文公司

2) PEEK 中间体行业发展趋势

①与下游厂商合作更紧密

由于目前 DFBP 绝大多数用于 PEEK 材料的生产，DFBP 厂商和下游 PEEK 厂商的合作日益紧密且多元。由于 DFBP 下游应用十分集中，主要用于生产 PEEK 材料，因此具备稳定的下游客户对于 DFBP 厂商而言十分关键。二者紧密的供需关系将带来多种合作模式，如合资建厂、签署长期战略合作协议等，在此过程中增强下游客户对 DFBP 生产过程的了解，便于 DFBP 厂商为其生产实用性更强的产品，同时保障了 DFBP 厂商的收益稳定性。此外，二者合作可以强化技术水平，共同推动市场发展和进步。

②国内消费量占比提升

全球的 DFBP 生产主要集中在中国，但大部分都供应到海外市场，中国国内的 DFBP 消费量在全球的占比不高。随着中研股份、浙江鹏孚隆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国内 PEEK 厂商的发展，以及威格斯等海外企业在中国国内开始投资设厂，中国国内的 DFBP 消费量持续扩大，在全球 DFBP 市场中的占比日益提升。预计未来随着国内 PEEK 市场的持续发展，这一趋势还将日益显著。

③节能环保要求提高

近年来，为响应环保要求，全球 DFBP 厂商对 DFBP 生产工艺进行不断优化，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盈利率，并带动行业逐渐往绿色环保方向发展。如 DFBP 生产过程中对氢氟酸的回收利用，能有效减少能源消耗，降低生产成本。预计未来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DFBP 生产工艺将持续升级。“绿色制造”“能耗双控”等政策也将引导 DFBP 行业高质量的发展，支持绿色节能型企业的长期增长。

（2）农药及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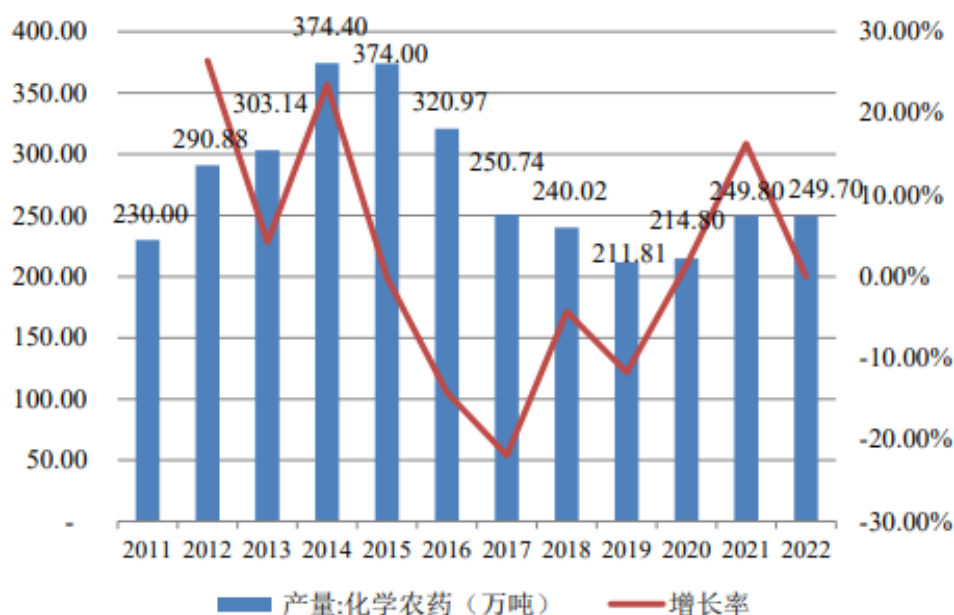
1)农药及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概况

农药及医药中间体行业的产生源于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国际分工。由于农药及医药产品生产技术复杂、工艺环节冗长、更新速度快，任何企业都无法在整个研发、生产和销售环节均保持相对成本优势。因此，国际跨国公司充分利用全球资源的流动性，重新定位、配置产业链资源，将主要精力放在研发和销售上，而将产业链中的生产环节转移到有相对成本优势和技术基础的国家（如中国、印度），随之在这些国家产生了专注于中间体生产的企业。

含氟农药因其生物活性高、使用量少、毒性低和使用效果突出等优点，现已成为世界农药工业发展的重点之一。截止到目前，已经开发应用了数百种含氟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杀螨剂以及植物生长调节剂等，这些产品成为世界农药发展的重点。现今各含氟农药均由含氟中间体合成而来。含氟中间体按照分子结构主要分为 3 大类：芳香族含氟中间体、含氟杂环化合物和脂肪族氟化物，现主要生产企业集中在浙江、江苏、辽宁和江西等地。芳香族含氟中间体是重要的含氟中间体类别。

随着农业农村部“到 2020 年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政策的实施，特别是高毒有机磷农药品种（大部分为杀虫剂）被逐步淘汰，近几年，农药总产量保持稳定。2011 年以来我国化学农药产量情况如下：

图：2011-2022 年中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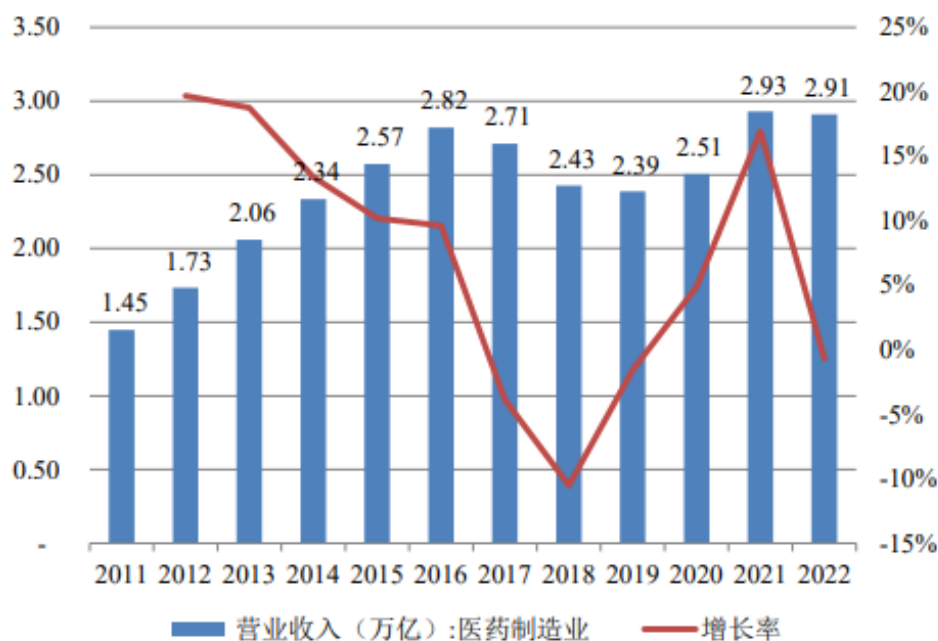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与人民健康密切相关，是关系和谐社会构建的重

要行业。近年来，我国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支持引导医药制造业的高速发展，鼓励医药制造行业的发展与创新。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为医药制造及医药中间体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我国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呈先降后涨趋势。2011 至 2016 年，我国医药制造行业企业的总营收由 1.45 万亿元升至 2.82 万亿元，2016 年以后，受环保监管政策新标准出台及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化的影响，医药制造行业营业收入有所下降，2020 年起出现回升。2011 年以来，我国医药制造行业收入情况如下：

图：2011-2022 年中国医药制造行业营业收入及增速



资料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

2) 农药及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趋势

未来，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模式的转变，全社会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加强，使得环保治理要求和力度日益提高。我国积极响应全球对于高毒、高风险农药的禁用、限用管理措施，加快淘汰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型环保农药成为行业研发重点和主流趋势。农药剂型向水基化、无尘化、控制释放等高效、安全的方向发展，水分散粒剂、悬浮剂、水乳剂、缓控释剂等新剂型加快研发和推广。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新产品的推广将有效促进我国农药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在满足农业生产需求的同时降低对于环境的影响。

受到研发速度放缓的影响，专利农药的新增速度减慢。专利保护期有限，由于专利到期，原有的专利药的价格将缓慢下行，带来产品的市场应用的快速扩展，进入一个快速的产品放量过程。农药中间体企业随着下游需求的快速提升，将受益于市场需求的提升，带动更大的发展空间。根据 AGROW《世界农作物保护新闻》资料披露，在 2018-2022 年间，共有 30 个农药的化合物专利到期，预期将大幅提升原专利农药的销售数量，带动相应农药的生产需求，中间体行业持续发展。

据华经产业研究院统计，2022 年中国医药中间体专利申请数量为 214 项。为了满足医药工业的不断发展，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将从原先低水平重复、缺乏创新、粗放式生产的传统模式向创新升级、高质量、高水平的方向发展，随着研发与开发工作的推进、自主知识产权的积累，医药中间体的产品附加值和工艺复杂度将不断提高，成为医药工业发展的强有力的保障。同时，受全球医药市场快速发展推动，在药品价格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出于成本控制考虑，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业有向具备成本优势的发展中国家转移的需要。而中国、印度等发展中国家由于具有较好的原料药和中间体技术基础，成为承接全球原料药转移的重点地区，推动了中国医药中间体行业的快速发展。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客户提供从小试、扩试到商业化生产的综合性增值服务。其产品广泛应用于高性能聚合物、医药、农药等领域，公司 PEEK 中间体产能达到 4,900 吨/年。

公司工厂位于辽宁省营口市，营口是全国第一批沿海开放城市，更是东北等老工业基地振兴、辽宁沿海经济带、沈阳经济区开发建设和“一带一路”四大国家战略叠加区域，公司具备先天地理优势。公司主要客户包括英国威格斯、比利时索尔维、德国赢创等在内的多家 PEEK 厂商。在技术层面，公司现拥有 30 项技术专利、擅长商业化生产 18 种反应类型，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公司已成为综合性的增值服务提供商，支持客户在多个细分市场中实现目标。公司独有的 PEEK 纯化业务，能够更加高效、快速地去去除 PEEK 粗品中的杂质，缩短生产周期，提升 PEEK 成品质量，该业务促使公司与全球领域内主要 PEEK 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更加稳定。

公司是目前全球产销规模最大的 PEEK 中间体供应商，拥有完整的 PEEK 中间体合成产业链，采用国内领先的生产工艺及数字化、自动化的工程控制技术，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遵循石油化工行业高标准建设和运行，确保了产品和服务的高质量。同时，公司在 2020 年与英国威格斯公司共同投资建立了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威格斯（盘锦）是威格斯为了抓住中国市场快速增长的 PEEK 需求，在中国新建的 PEEK 生产厂区。该项目不仅填补了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PEEK 中间体行业的空白，而且对带动相关产业技术进步具有积极作用。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以 PEEK 领域的生产商为主，公司依靠自身产品质量及卓越的客户服务能力，已成为全球主要 PEEK 生产商的核心供应商，并在威格斯、赢创等体系内保持领先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与威格斯、索尔维、赢创保持着稳定的合作关系，未来伴随 PEEK 市场的快速增长，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将继续稳固。

（2）产业链优势

公司经过十余年深耕芳香族化合物领域，已打通苯胺、对甲苯胺、氢氟酸等化工基础原料合成含氟中间体氟苯、对氟甲苯，并进一步合成对氟苯甲酰氯、对氟苯甲醛等中间体，最终生产 DFBP 的完整产业链。打通 PEEK 中间体全产业链在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及稳定性的同时，可以带来更多的成本优势，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3）安全生产及环保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并致力于建设合规守法、绿色环保、持续进步的现代化企业。公司拥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确定了安全生产管理方针和目标，制订了详细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危险源识别、应急预案、事故处置方案等程序文件，同时与政府、邻近工厂应急预案相衔接，组成严密的应急网络，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从而达到控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的目的。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制订了详细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程序文件、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操作规程等文件，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是可持续生产经营的重要保障。

（4）品牌和质量优势

兴福新材凭借公司品牌、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客户资源方面的优势和稳定的供货能力，在细分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竞争优势。公司核心产品的产能及质量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并成为国内能够持续、稳定供货的少数企业之一，在细分市场上建立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进入市场后，不断地得到客户认可及好评，产品销售至威格斯、索尔维、赢创、拜耳、巴斯夫、中研股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并成为大部分客户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兴福新材”已获取行业内的广泛认可，形成了自身品牌影响力。

PEEK 中间体作为下游 PEEK 合成领域的重要的生产原材料，其性能、质量等对于其终端产品的影响作用是举足轻重的，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决定着终端产品的质量。公司各产品的质量在同行业生产

企业中位居前列，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要求，通过供应商保证能力、检测能力、生产过程控制能力和持续改善能力来确保产品的质量。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行业竞争者持续投入资金进行厂房建设、高端设备购置、环保设施升级改造以及高新技术工艺研发。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为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贷款，资金实力相对不足，融资渠道单一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2) 与国外先进氟化工企业相比规模较小

虽然公司部分核心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积累方面国内领先，但整体上与国外先进同行业化工企业相比综合实力较弱，公司与国际知名同行业化工企业相比在资产规模、综合研发实力等各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未来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能规模，进一步形成规模经济。

二、 产品与生产

(一) 主要产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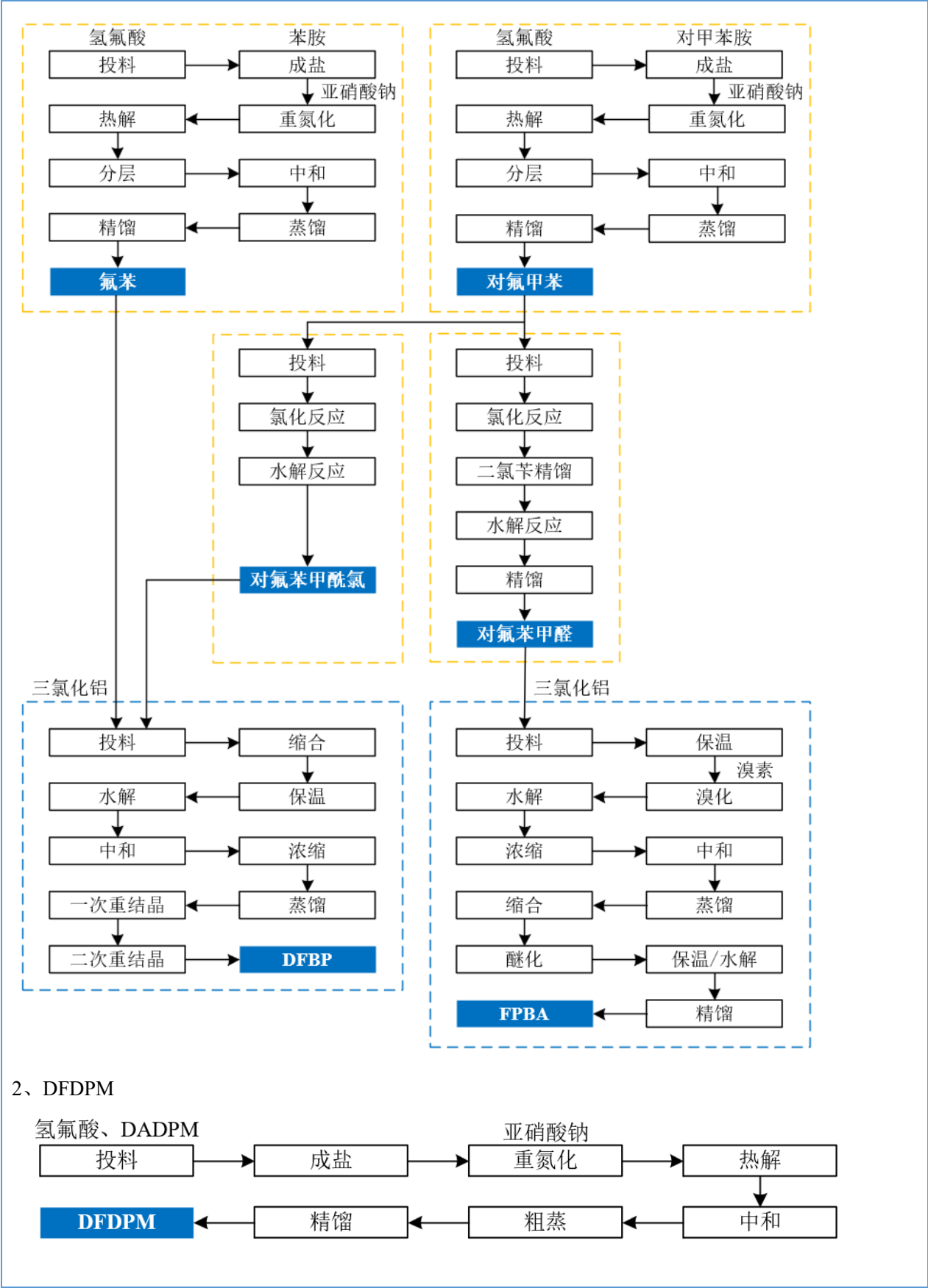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	C2614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合成 PEEK 的核心原材料，PEEK 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业、航空航天业、工业制造业、能源行业、医疗行业等领域	汽车/船袋/桶/罐子	苯胺、对甲苯胺、氢氟酸、亚硝酸钠、DADPM	PEEK 材料	原材料价格及市场需求等
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	C2614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氟氯氰菊酯、保德菊酯、氟氯苯菊酯和炔菊酯等拟除虫菊酯的重要中间体	汽车/罐子/桶	对甲苯胺、氢氟酸、亚硝酸钠	农药及医药	原材料价格及市场需求等

注：除上述主要产品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 PEEK 纯化服务。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1、DFBP 与 FPBA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	4900 吨	48.88%	-	-	-
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	600 吨	115.57%	-	-	-

注：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产能列示的为公司主要产品 FPBA 产能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模式，注重自主研发团队建设，拥有独立的研发技术团队，并拥有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核心研发人员具备行业内 10 年以上产品和技术开发经验。公司研发分为新产品开发和对现有生产工艺和技术的改进和升级，新产品的开发是根据市场和客户对新产品的需求进行自主开发，现有生产工艺和技术改进升级是根据售后反馈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对现有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进行改进和升级，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新需求。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BPADA 项目小试完成，准备扩大生产。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定价方式	主要应用领域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副产氢氟酸	根据市场化原则协	生产石墨、速凝	C1	47.29%

	商定价	剂、玻璃等使用		
副产溴化钠	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	生产溴素使用	C2	47.89%
副产氯化铝溶液	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	生产聚合氯化铝使用	C3	100.00%
副产盐酸	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	水处理剂等，铁、钢材表面处理	C4	100.00%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对甲苯胺	按需耗用	询比价	稳定	报告期内，整体价格呈下降趋势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无水氟化氢	按需耗用	询比价	稳定	报告期内，整体价格稳定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苯胺	按需耗用	询比价	稳定	报告期内，整体价格呈下降趋势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三氯化铝	按需耗用	询比价	稳定	报告期内，整体价格呈下降趋势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略有影响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并致力于建设合规守法、绿色环保、持续进步的现代化企业。公司拥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确定了安全生产管理方针和目标，制订了详细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危险源识别、应急预案、事故处置方案等程序文件，同时与政府、邻近工厂应急预案相衔接，组成严密的应急网络，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从而达到控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的目的。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制订了详细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程序文件、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操作规程等文件，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是可持续生产经营的重要保障。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 2 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辽) WH 安许证[2023]1549	兴福新材	辽宁省应急管理厅	2023 年 9 月 20 日	2026 年 9 月 19 日
2	(辽) WH 安许证字[2022]1395	宝宇化工	辽宁省应急管理厅	2022 年 6 月 21 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专注于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特种化学制品”（行业代码：11101014）。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行业代码：C2614）。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综上，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污染物类型及治理情况如下：

(1) 废水

A、兴福新材厂区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循环冷却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循环冷却废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具体如下：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	-------	------	--------	--------------

生产废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氟化物、氯离子	生产残液、离心母液浓缩废水、反应釜冲洗废水、尾气吸收装置废水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前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及技术质控中心废水一起排入污水处理站的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处理，最终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为“中和-三效蒸发-厌氧-好氧-曝气生物滤池”；处理能力 150m ³ /d
循环冷却废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	冷却	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氨氮、SS 等	厂区生活、场地冲洗废水、技术质控中心废水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的生化处理系统和深度处理系统处理，最终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B、宝宇化工厂区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及循环冷却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合格后与生活污水、循环冷却废水一起经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如下：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生产废水	COD、BOD ₅ 、SS、对氟苯甲醛、氟离子、二氯乙烷、氯离子、NH ₄ -N	分层酸水（工艺废水）、吸收碱水、喷淋碱水、中和碱水、离心母液浓缩废水、真空泵废水、蒸汽冷凝水、拖地废水	生产废水自进入污水处理站中和调节池后进入三效蒸发器，再进入生化池，最终进入园区管网	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分为前期强化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后处理系统三部分。处理能力 200m ³ /d
循环冷却废水	COD、NH ₄ -N	冷却	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₄ -N、SS	厂区生活、场地冲洗废水、蒸汽冷凝水	进入化粪池处理进入园区污水管网	

C、新恒兴厂区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仅生活污水排入污水处理站，具体如下：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	厂区生活、雨水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系统，最终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为“废水收集池+酸碱中和+混凝沉淀”。处理能力 9.25m ³ /d

（2）废气

A、兴福新材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厂房产生的生产废气、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储罐废气和技术及质控中心尾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具体如下：

废气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	-------	------	--------	--------------

生产废气	氮氧化物、氟化氢、NMHC、苯胺类、甲醇、甲苯、二甲苯	工艺装置排放的废气、燃气锅炉及导热油炉排放的废气	无机气体四级吸收装置、光量子净化设备及活性炭吸附器、排气处理设施	经各车间四级吸收装置吸收处理后依次进入光量子净化设备、活性炭吸附器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经 2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入大气
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储罐废气、技术及质控中心尾气	NMHC	储罐区原料储存过程中挥发性物质	无机气体四级吸收装置、光量子净化设备及活性炭吸附器、排气处理设施	进入各自的光量子净化设备、活性炭吸附器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入大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	氨、硫化氢、NMHC	污水处理站运行期间排放的废气	无机气体四级吸收装置、光量子净化设备及活性炭吸附器、排气处理设施	经光量子净化设备、活性炭吸附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入大气

B、宝字化工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厂房产生的生产废气、化学品储罐排放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具体如下：

废气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生产废气	HCl、Br ₂ 、甲醇、氟苯、对氟甲苯、二氯乙烷、3-溴-4-氟苯甲醛、乙醇	工艺装置排放的废气、离心废气、投料废气、干燥废气	尾气处理系统装置；盐酸罐区外部尾气处理系统装置；排气处理设施	经三级水吸收系统+碱液喷淋+碱液吸收+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经 30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入大气
化学品储罐排放废气	NMHC	储罐区原料储存过程中挥发性物质	罐区废气回收装置、尾气吸收处置系统、排气处理设施	经三级降膜吸收+碱液喷淋+碱液吸收+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最终经过 30m 高排气筒排入大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	H ₂ S、NH ₃ 、二氯乙烷	废水调节池、中和池、压滤机、三效蒸发、电解气浮、生化池、污泥池	碱液喷淋+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处理系统、排气处理设施	采取碱液喷淋+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工艺进行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入大气

C、新恒兴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厂房产生的曼海姆炉废气、破碎废气、反应废气和储罐废气，具体如下：

废气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环节	主要处理设施	技术工艺先进性和处理能力
------	-------	------	--------	--------------

曼海姆炉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燃烧废气	低氮燃烧器、排气处理设施	采用低氮燃烧法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破碎废气	颗粒物	破碎打磨工序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排气处理设施	经集气罩收集后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反应废气	二氧化碳	硫酸钙反应废气	三级水喷淋装置、排气处理设施	通过三级水处理装置吸收后由 2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储罐废气	硫酸雾	储罐呼吸口废气及配酸废气	三级水喷淋装置、排气处理设施	通过三级水处理装置吸收后由 2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3) 固体废弃物

A、兴福新材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工艺过程产生的焦油、釜残、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导热油炉产生的废导热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及废浓缩液，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焦油、釜残、废酸、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导热油炉产生的废导热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及废浓缩液主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B、宝宇化工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工艺过程产生的釜残、废活性炭、干燥冷凝液，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釜残、废活性炭、干燥冷凝液，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主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C、新恒兴厂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清炉灰、废包装袋、除尘器灰，化验室废物、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清炉灰作为原料回收，废包装袋收集后综合利用，除尘器灰收集后作为原料利用，化验室产生的废液、废弃包装、器皿等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噪声

A、兴福新材厂区的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离心机及各类机泵等，具体如下：

产生高噪声设施或工序	主要噪声源设备	等效声级 dB (A)	降噪设施	降噪效果 dB (A)
生产	离心机、真空泵、循环泵、输料泵、其他机泵	70~80	减振、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	昼间≤65，夜间≤55（注）

注：厂区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B、宝宇化工厂区的主要噪声源为精馏塔、风机及各类机泵等，具体如下：

产生高噪声设施或工序	主要噪声源设备	等效声级 dB (A)	降噪设施	降噪效果 dB (A)
生产	精馏塔、离心机、真空泵、循环泵、输料泵、机泵	70~83	减振、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	昼间≤65，夜间≤55

C、新恒兴厂区的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泵、风机等，具体如下：

产生高噪声设施或工序	主要噪声源设备	等效声级 dB (A)	降噪设施	降噪效果 dB (A)
生产	精馏塔、离心机、真空泵、循环泵、输料泵、机泵	70~83	减振、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	昼间≤65，夜间≤55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情况

公司已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进行登记，生产的危险化学品已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为规范危险化学品生产、存储、使用、运输，公司采取了下列防范措施：

(1) 危险化学品采用专用甲、乙类仓库存放，按照消防设计设置各类消防设施并配备了消防及应急物资。

(2) 危险化学品库区及生产装置区域设立明显安全警示标识、危险化学品周知卡、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岗位应急处置卡对其安全特性、劳动防护要求、应急处置要求等进行安全告知。

(3) 危险化学品仓库及生产装置区域设置有毒、可燃气体报警器。

(4) 生产装置区域设置 DCS、SIS 联锁控制装置、视频监控等安全技术措施。

(5) 严格按照“五双要求”落实安全管理，对易制毒、易制爆、剧毒化学品严格落实网上申报备案管理。

(6) 危险化学品严格保管，控制火源，加强消防设施检查及维护：危险品在运输、保管过程中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装卸管理制度》执行，做好进出车辆管理、危险物品装卸管理等预防措施；车间作业区、原料储存区严禁吸烟；按照消防规定配备消防设施器具，定期检查，确保完好。

(7) 强化安全教育培训，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相关培训、演练、安全竞赛等活动，强化员工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提高公司风险防控能力。

2. 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储存在专用危废仓库内，定期按照危险废弃物法律、法规规定与合格资质危废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处理相关危废。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一) 化肥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旭辉	董事长	男	1966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65,950,000	0	65,950,000	29.87%
高巷涵	董事	女	1968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8,000,000	2,000,000	10,000,000	4.53%
郭振伟	董事、总经理	男	1978 年 11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16,000,000	-8,200	15,991,800	7.24%
侯春波	董事	男	1979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时雪松	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高申	董事	男	1970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赵成吉	独立董事	男	1981 年 11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隋欣	独立董事	女	1977 年 2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伊鹏	独立董事	男	1979 年 7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于广武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王娜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1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2026 年 8 月	0	0	0	0%

				1 日	31 日				
俞宁	监事	男	1990 年 7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王福强	财务负责人	男	1980 年 1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刘丹	董事会 秘书	女	1984 年 10 月	2023 年 9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陈旭辉与董事高巷涵为夫妻关系，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董事时雪松与监事俞宁均系公司股东川流长校委派，董事高申系公司股东梧桐树委派。总经理郭振伟为公司股东福兴同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会秘书刘丹为公司股东兴达汇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9	9	5	93
销售人员	7	0	0	7
生产人员	366	24	36	354
研发及技术人员	39	4	0	43
员工总计	501	37	41	49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3
本科	63	74
专科	123	133

专科以下	313	287
员工总计	501	49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制定了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加班工资、综合工资及绩效工资等构成，福利待遇主要包含五险一金，带薪年假、节假日福利等。
2、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分为：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岗上培训和技能提升培训，涉及思想素质、业务水平、管理能力、职业健康、安全、环保等多方面培训，细分至公司级、车间或部门级、班组级。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为鼓励公司员工提升技能水平，激励员工考取相关专业的技术资格，对取得相关专业资格证书的人员给予激励。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截至报告期末，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均按照相关规定程序进行，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从事前述主营业务所必须的相应资质，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障碍。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

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和规范的考核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5、机构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以及高级管理层、独立董事等岗位，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情况，设置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项规范性文件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合理合法地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上述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配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与其他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预测，有效执行内部控制。

2、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重点情况

(1) 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适合本公司的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财务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

(3) 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通过全面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风险因素，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等措施，不断健全公司内部的风险控制管理体系。

3、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经过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5]200Z203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胡新荣 3 年	秦啸 3 年	朱建民 3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50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00Z2032 号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福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福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福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五、30 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披露。兴福新材主要从事芳香族酮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兴福新材的营业收入为 400,839,431.13 元。

由于收入是兴福新材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兴福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

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测试并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对账单、报关单等资料，识别与商品相关控制权转移的条款与条件，评估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得到一贯执行；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并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报关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

（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和回款情况进行函证，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对主要客户查询工商信息，了解并确认公司与其交易真实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核实营业收入是否记入恰当的期间。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福新材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兴福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福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福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福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

对兴福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福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兴福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6,063,860.31	90,830,588.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1,038,203.09	30,306,443.87
应收账款	五、3	100,022,802.99	51,716,405.44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636,464.76	9,795,415.21
预付款项	五、5	3,964,978.54	3,892,576.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1,962,155.80	45,472,012.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06,558,907.25	170,134,029.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884,745.63	3,535,032.13
流动资产合计		472,132,118.37	405,682,50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029,355.88	10,484,223.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58,885,288.72	61,477,601.34
固定资产	五、11	290,575,580.85	303,820,282.26
在建工程	五、12	9,934,444.60	7,172,433.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6,274,623.44	16,603,528.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9,341,645.93	6,282,219.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040,939.42	405,840,287.80
资产总计		858,173,057.79	811,522,791.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93,143,991.99	134,352,129.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7	22,000,000.00	30,711,331.29
应付账款	五、18	121,142,206.69	128,188,064.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249,492.64	4,437,057.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7,637,319.92	5,141,643.91

应交税费	五、21	2,944,933.52	2,738,464.89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20,282,312.50	30,127,904.48
流动负债合计		367,400,257.26	335,696,596.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3	9,864,842.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4	167,75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2,601.52	
负债合计		377,432,858.78	335,696,596.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20,788,554.00	220,788,5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6	189,237,273.64	183,732,55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7	146,022.09	
盈余公积	五、28	4,822,088.70	4,822,088.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65,746,260.58	66,483,00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0,740,199.01	475,826,195.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0,740,199.01	475,826,19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8,173,057.79	811,522,791.55
-------------------	--	----------------	----------------

法定代表人：郭振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福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73,770.92	78,400,25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870,001.55	24,910,228.86
应收账款	十六、1	85,490,280.19	64,315,761.94
应收款项融资		288,875.42	8,841,283.21
预付款项		2,097,433.92	2,088,867.47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1,583,683.44	45,324,876.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345,972.59	169,459,876.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1,664.92	2,848,974.26
流动资产合计		433,311,682.95	396,190,127.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58,407,375.03	66,594,79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885,288.72	61,477,601.34
固定资产		200,993,449.57	210,843,086.87
在建工程		7,900,627.18	5,331,066.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482,462.89	9,629,364.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6,396.31	4,521,11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895,599.70	358,397,029.14
资产总计		776,207,282.65	754,587,156.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168,562.22	134,352,129.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000,000.00	30,711,331.29
应付账款		107,530,470.43	115,735,751.6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77,020.73	3,661,164.78
应交税费		419,537.10	211,400.68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49,492.64	4,437,057.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805,823.16	24,841,689.47
流动负债合计		328,750,906.28	313,950,52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64,842.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7,75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2,601.52	
负债合计		338,783,507.80	313,950,52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20,788,554.00	220,788,5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237,273.64	183,732,552.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22,088.70	4,822,088.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75,858.51	31,293,437.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7,423,774.85	440,636,63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6,207,282.65	754,587,156.9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00,839,431.13	608,565,840.8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400,839,431.13	608,565,84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117,576.04	452,971,822.2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309,341,923.27	370,065,038.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5,505,429.40	7,902,270.23
销售费用	五、32	2,240,090.90	2,974,849.52
管理费用	五、33	39,744,961.61	40,319,370.95
研发费用	五、34	15,314,353.32	21,513,998.44
财务费用	五、35	1,970,817.54	10,196,295.08
其中：利息费用		6,735,158.77	11,273,424.45
利息收入		2,118,834.86	823,414.95
加：其他收益	五、36	3,508,116.80	3,845,265.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10,033,407.90	-4,987,34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6,518.04	-4,956,852.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9,680,581.99	10,354,973.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982.00	164,806,916.1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3,019,494.59	1,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352,084.99	1,355,674.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3,391.60	164,451,242.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2,920,131.44	28,853,375.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39.84	135,597,866.5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39.84	135,597,866.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39.84	135,597,866.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6,739.84	135,597,866.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6,739.84	135,597,866.5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64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6468

法定代表人：郭振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福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60,199,159.25	552,277,119.99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92,977,817.98	347,709,715.23
税金及附加		3,297,556.25	5,198,063.21
销售费用		2,219,126.52	2,940,899.06
管理费用		31,564,984.12	30,617,038.47
研发费用		15,816,873.80	22,882,989.61
财务费用		582,142.54	5,601,969.78
其中：利息费用		5,659,345.66	9,049,370.51
利息收入		2,913,986.02	2,997,841.80
加：其他收益		2,964,958.94	3,075,581.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0,862,185.00	2,226,04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72,626.45	-7,743,466.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35,186.25	-741,939.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91,754.27	141,886,131.72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1,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27,215.81	892,142.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18,970.08	141,993,989.39
减：所得税费用		-1,301,391.33	18,501,484.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7,578.75	123,492,505.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7,578.75	123,492,505.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17,578.75	123,492,505.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063,038.94	495,601,442.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68,655.69	16,747,37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5,670,029.12	5,018,02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301,723.75	517,366,84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919,490.71	301,484,173.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11,929.37	60,569,82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99,039.75	53,514,067.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6,744,868.50	20,009,44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75,328.33	435,577,5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395.42	81,789,34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10.00	386,693.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0.00	386,69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85,140.67	35,163,69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	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5,140.67	97,663,69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8,230.67	-97,277,00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30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979,402.43	324,502,391.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9,686,903.19	73,452,685.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666,305.62	557,260,076.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862,060.29	448,675,490.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44,137.07	111,688,821.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32,088,58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06,197.36	592,452,89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0,108.26	-35,192,81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0,647.44	-277,740.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88,920.45	-50,958,21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464,890.27	126,423,10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53,810.72	75,464,890.27

法定代表人：郭振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福强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991,904.02	390,963,08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12,969.40	14,534,976.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4,209.48	32,828,02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359,082.90	438,326,09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438,522.22	280,966,183.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48,397.41	43,299,24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5,210.04	27,990,863.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9,714.19	41,910,31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01,843.86	394,166,60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7,239.04	44,159,48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10.00	196,3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0.00	15,196,37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00,212.31	20,378,29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	5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0,212.31	82,878,29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3,302.31	-67,681,92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30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771,330.53	296,502,391.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6,903.19	5,915,04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58,233.72	461,722,431.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656,832.02	375,955,979.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85,963.27	100,844,754.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42,795.29	491,800,734.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5,438.43	-30,078,30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9,784.85	46,815.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29,160.01	-53,553,929.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34,561.32	116,588,49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63,721.33	63,034,561.3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66,483,000.42		475,826,19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66,483,000.42		475,826,19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4,721.48			146,022.09			-736,739.84		4,914,00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6,739.84		-736,739.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4,721.48								5,504,721.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04,721.48								5,504,721.4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6,022.09					146,022.09
1. 本期提取								8,864,309.35					8,864,309.35
2. 本期使用								8,718,287.26					8,718,287.26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0,788,554.00				189,237,273.64			146,022.09	4,822,088.70		65,746,260.58		480,740,199.01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5,517,610.98			449,882.80	7,182,163.60		85,823,190.23		328,972,84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000.00						1,900,484.20		-28,099,515.8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5,517,610.98			449,882.80	7,182,163.60		87,723,674.43		300,873,33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88,554.00				178,214,941.18			-449,882.80	-2,360,074.90		-21,240,674.01		174,952,863.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597,866.53		135,597,866.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88,554.00				119,016,325.74								139,804,879.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788,554.00				138,516,446.00								159,30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00,363.94								5,400,363.94
4. 其他					-24,900,484.20								-24,900,484.20

（三）利润分配								13,559,786.65		-97,639,925.10		-84,080,13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59,786.65		2,360,074.90		15,919,861.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198,615.44			-15,919,861.55		-59,198,615.44		-15,919,861.5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59,198,615.44			-15,919,861.55		-59,198,615.44		-15,919,861.55
（五）专项储备							-449,882.80					-449,882.80
1. 本期提取							9,992,633.79					9,992,633.79
2. 本期使用							10,442,516.59					10,442,516.59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66,483,000.42		475,826,195.28

法定代表人：郭振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福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福强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31,293,437.26	440,636,63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31,293,437.26	440,636,63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4,721.48						-8,717,578.75	-3,212,85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7,578.75	-8,717,57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4,721.48							5,504,721.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04,721.48							5,504,721.4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962,524.16					4,962,524.16
2. 本期使用							4,962,524.16					4,962,524.1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788,554.00				189,237,273.64			4,822,088.70		22,575,858.51		437,423,774.85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5,517,610.98			7,182,163.60		64,639,472.44	277,339,24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5,517,610.98			7,182,163.60		64,639,472.44	277,339,24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788,554.00			178,214,941.18			-2,360,074.90		-33,346,035.18	163,297,385.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492,505.36	123,492,505.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0,788,554.00			119,016,325.74						139,804,879.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788,554.00			138,516,446.00						159,30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5,400,363.94						5,400,363.94	
4. 其他				-24,900,484.20						-24,900,484.20	
（三）利润分配							13,559,786.65		-97,639,925.10	-84,080,13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59,786.65		2,360,074.90	15,919,861.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59,198,615.44			-15,919,861.55		-59,198,615.44	-15,919,861.5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59,198,615.44				-15,919,861.55		-59,198,615.44	-15,919,861.55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883,406.07				5,883,406.07
2. 本期使用								5,883,406.07				5,883,406.07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788,554.00				183,732,552.16				4,822,088.70		31,293,437.26	440,636,632.12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福新材”、“本公司”或“公司”）系由陈旭辉、郭振伟、赵日伟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取得大石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 210882004054540 号《营业执照》，并于 2016 年 3 月 4 日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8823968158038 的《营业执照》。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发起人同意按照各自所持有限公司股权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公司的出资，并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00Z0453 号），将公司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391,263,881.67 元，按 1:0.553462791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总股本 216,550,000 股，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即，上述净资产中 216,550,000.00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其余 174,713,881.67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2023 年 9 月 1 日，营口市行政审批局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同意，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兴福新材，证券代码:874459。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78.8554 万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辽宁省营口大石桥有色金属（化工）园区，法定代表人郭振伟。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芳香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新一代特种工程塑料聚醚醚酮（PEEK）中间体、农药及医药中间体和 PEEK 纯化业务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按照资产总额的 0.20%确定；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按照资产总额的 0.20%确定；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按照资产总额的 0.20%确定；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 $\geq$ 1.0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

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

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

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

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

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

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

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

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

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

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

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

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7.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	5	3.8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

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已完成验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

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直接材料、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燃料动力费、折旧及摊销、股份支付、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

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A.内销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取得了签收单等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确认收入。

B.外销

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采用 FOB、CIF、CFR 等船上交货方式的，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提单等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确认收入；采用 DDU 等以目的地交货方式出口销售的，取得目的地签收单等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确认收入；采用 EXW 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的，取得了签收单等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与客户签订委托加工协议，根据委托加工协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

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承运人，公司在客户签收货物后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

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

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

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

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	25%
盘锦新恒兴化工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21000643），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三年。2024 年度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出口退税

本公司、子公司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试行）及国家其他有关出口货物“免、抵、退”税规定，对出口货物销售免征公司生产销售环节的增值税，免征或退还所耗用外购货物的进项税额抵扣内销货物的应纳税款，因应抵扣的税额大于应纳税额而未抵扣完时，经主管退税机关批准，对未抵扣完的税

额予以退税。

（3）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以下简称“加计抵减政策”），公司 2024 年度享受加计抵减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8.46	4,572.79
银行存款	85,253,692.26	75,460,317.48
其他货币资金	10,810,049.59	15,365,697.74
合计	96,063,860.31	90,830,588.0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票据保证金及利息，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1,038,203.09	—	31,038,203.09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1,038,203.09	—	31,038,203.09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306,443.87	—	30,306,443.87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0,306,443.87	—	30,306,443.87

（2）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9,936,781.6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票据全部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认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4,474,926.43	53,683,886.78
1 至 2 年	410,814.75	367,037.35
2 至 3 年	359,162.35	9,518.34
3 至 4 年	9,518.34	728,584.00
4 至 5 年	728,584.00	77,122.74
小计	105,983,005.87	54,866,149.21
减：坏账准备	5,960,202.88	3,149,743.77
合计	100,022,802.99	51,716,405.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983,005.87	100.00	5,960,202.88	5.62	100,022,802.99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105,983,005.87	100.00	5,960,202.88	5.62	100,022,802.99
合计	105,983,005.87	100.00	5,960,202.88	5.62	100,022,802.99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66,149.21	100.00	3,149,743.77	5.74	51,716,405.44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54,866,149.21	100.00	3,149,743.77	5.74	51,716,405.44
合计	54,866,149.21	100.00	3,149,743.77	5.74	51,716,405.44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客户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474,926.43	5,223,746.32	5.00
1-2 年	410,814.75	41,081.48	10.00
2-3 年	359,162.35	107,748.71	30.00
3-4 年	9,518.34	4,759.17	50.00
4-5 年	728,584.00	582,867.20	80.00
合计	105,983,005.87	5,960,202.88	5.62

（续上表）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683,886.78	2,684,194.34	5.00
1-2 年	367,037.35	36,703.74	10.00
2-3 年	9,518.34	2,855.50	30.00
3-4 年	728,584.00	364,292.00	50.00
4-5 年	77,122.74	61,698.19	80.00
合计	54,866,149.21	3,149,743.77	5.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9,743.77	2,810,459.11	—	—	—	5,960,202.8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1	18,057,260.80	17.04	902,863.04
A2	13,270,361.47	12.52	663,518.07
A4	12,400,000.00	11.70	620,000.00
A5	10,786,369.37	10.18	539,318.47
A3	9,853,858.72	9.30	492,692.94
合计	64,367,850.36	60.73	3,218,392.52

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93.41%，主要系本期下半年外销收入较大未到结算期所致。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636,464.76	9,795,415.21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36,464.76	—	—	—
组合 1：应收票据	636,464.76	—	—	—
合计	636,464.76	—	—	—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795,415.21	—	—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 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组合 1：应收票据	9,795,415.21	—	—	—
合计	9,795,415.21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3）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4）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本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下降 93.50%，主要系公司使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48,822.54	99.59	3,876,420.98	99.58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16,156.00	0.42
3 年以上	16,156.00	0.41	—	—
合计	3,964,978.54	100.00	3,892,576.98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营口供电公司	1,935,690.10	48.82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盘锦供电公司	1,105,905.51	27.89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355,162.85	8.96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口中心支公司	340,344.32	8.58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盘锦国华燃气有限公司	86,158.40	2.18
合 计	3,823,261.18	96.43

6.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962,155.80	45,472,012.35
合计	31,962,155.80	45,472,012.35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949,032.09	18,137,806.86
1 至 2 年	17,549,041.10	1,999,999.97
2 至 3 年	1,999,999.97	2,00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00	50,082,191.75
4 至 5 年	50,082,191.75	—
小计	75,580,264.91	72,219,998.58
减：坏账准备	43,618,109.11	26,747,986.23
合计	31,962,155.80	45,472,012.3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74,238,356.12	71,631,232.82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1,341,908.79	588,765.76
小计	75,580,264.91	72,219,998.58
减：坏账准备	43,618,109.11	26,747,986.23
合计	31,962,155.80	45,472,012.35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5,580,264.91	43,618,109.11	31,962,155.8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75,580,264.91	43,618,109.11	31,962,155.8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580,264.91	57.71	43,618,109.11	31,962,155.80
组合：其他应收款项	75,580,264.91	57.71	43,618,109.11	31,962,155.80
合计	75,580,264.91	57.71	43,618,109.11	31,962,155.8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2,219,998.58	26,747,986.23	45,472,012.3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72,219,998.58	26,747,986.23	45,472,012.3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219,998.58	37.04	26,747,986.23	45,472,012.35
组合：其他应收款项	72,219,998.58	37.04	26,747,986.23	45,472,012.35
合计	72,219,998.58	37.04	26,747,986.23	45,472,012.3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6,747,986.23	16,870,122.88	—	—	—	43,618,109.11

⑤报告期各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威格斯（盘锦） 高性能材料有限 公司	往来款	74,238,356.12	5 年以内	98.22	43,351,013.67
代扣社保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711,136.92	1 年以内	0.94	35,556.85
代扣养老保险	代扣代缴款	481,924.80	1 年以内	0.64	24,096.24
代扣医疗保险	代扣代缴款	118,012.56	1 年以内	0.16	5,900.63
代扣失业保险	代扣代缴款	30,122.93	1 年以内	0.03	1,506.15
合计	—	75,579,553.33	—	99.99	43,418,073.54

7.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836,749.41	—	18,836,749.41
在产品	11,896,114.77	—	11,896,114.77
库存商品	148,138,215.35	—	148,138,215.35
周转材料	9,422,184.87	—	9,422,184.87
委托加工物资	29,998.41	—	29,998.41
发出商品	18,235,644.44	—	18,235,644.44
合计	206,558,907.25	—	206,558,907.25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15,614.53	—	25,115,614.53
在产品	13,838,475.36	—	13,838,475.3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6,203,307.37	—	116,203,307.37
周转材料	9,891,072.41	—	9,891,072.41
委托加工物资	83,211.28	—	83,211.28
发出商品	5,002,348.81	—	5,002,348.81
合计	170,134,029.76	—	170,134,029.76

(2) 报告期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455,795.78	2,652,050.07
预缴所得税	1,316,703.54	882,982.06
其他	112,246.31	—
合计	1,884,745.63	3,535,032.13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下降 46.68%，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10,484,223.28	—	—	-9,645,873.93	—	—
湖北星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	1,050,000.00	—	-20,644.12	—	—
小计	10,484,223.28	1,050,000.00	—	-9,666,518.05	—	—
合计	10,484,223.28	1,050,000.00	—	-9,666,518.05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余 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威格斯（盘锦） 高性能材料有限 公司	—	—	-838,349.35	—	—
湖北星科新材料 有限公司	—	—	—	1,029,355.88	—
小计	—	—	-838,349.35	1,029,355.88	—
合计	—	—	-838,349.35	1,029,355.88	—

本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下降 90.18%，主要系联营企业本期超额亏损所致。

10.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69,700,480.03
2.本期增加金额	—
（1）外购	—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
（2）其他转出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9,700,480.0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8,222,878.69
2.本期增加金额	2,592,312.62
（1）计提或摊销	2,592,312.62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
（2）其他转出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815,191.31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
（2）其他转出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8,885,288.72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1,477,601.34

11.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90,575,580.85	303,820,282.2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90,575,580.85	303,820,282.26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8,628,746.94	300,180,776.06	5,151,183.40	3,077,736.49	487,038,442.89
2.本期增加金额	1,263,478.02	21,895,668.96	529,283.19	772,075.71	24,460,505.88
（1）购置	—	587,438.20	529,283.19	701,242.25	1,817,963.64
（2）在建工程转入	1,263,478.02	21,308,230.76	—	70,833.46	22,642,542.24
3.本期减少金额	—	2,270,189.99	—	19,522.86	2,289,712.85
（1）处置或报废	—	2,270,189.99	—	19,522.86	2,289,712.85
（2）其他	—	—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9,892,224.96	319,806,255.03	5,680,466.59	3,830,289.34	509,209,235.9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555,410.21	139,079,119.05	4,266,999.08	2,316,632.29	183,218,160.63
2.本期增加金额	6,799,106.48	29,172,585.55	203,559.28	506,365.05	36,681,616.36
（1）计提	6,799,106.48	29,172,585.55	203,559.28	506,365.05	36,681,616.36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	1,247,575.20	—	18,546.72	1,266,121.92
（1）处置或报废	—	1,247,575.20	—	18,546.72	1,266,121.92
（2）其他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354,516.69	167,004,129.40	4,470,558.36	2,804,450.62	218,633,655.07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5,537,708.27	152,802,125.63	1,209,908.23	1,025,838.72	290,575,580.85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1,073,336.73	161,101,657.01	884,184.32	761,104.20	303,820,282.26

- ② 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2.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04,197.19	150,107.96
工程物资	9,730,247.41	7,022,325.3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9,934,444.60	7,172,433.30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204,197.19	—	204,197.19
合计	204,197.19	—	204,197.19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150,107.96	—	150,107.96
合计	150,107.96	—	150,107.9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及自动化 改造工程	6,790,000.00	—	6,636,135.42	6,636,135.42	—	—
生产部停产检 修工程	4,895,000.00	—	4,646,922.97	4,646,922.97	—	—
PEEK 工艺技 改工程	3,150,000.00	—	3,149,462.94	3,149,462.94	—	—
重氮化及配套 设备大修工程	3,100,000.00	—	3,126,443.05	3,126,443.05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安全及自动化 改造工程	97.73	100.00%	—	—	—	自有资金
生产部停产检 修工程	94.93	100.00%	—	—	—	自有资金
PEEK 工艺技 改工程	99.98	100.00%	—	—	—	自有资金
重氮化及配套 设备大修工程	100.85	100.00%	—	—	—	自有资金

(3) 工程物资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9,730,247.41	—	9,730,247.41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7,022,325.34	—	7,022,325.34

本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38.51%，主要系工程物资备料增加所致；

13.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4,680.47	86,502.47	20,321,182.94
2.本期增加金额	—	85,148.51	85,148.5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4,680.47	171,650.98	20,406,331.45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677,017.71	40,636.89	3,717,654.60
2.本期增加金额	404,693.64	9,359.77	414,053.41
（1）计提	404,693.64	9,359.77	414,053.4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81,711.35	49,996.66	4,131,708.01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	16,152,969.12	121,654.32	16,274,623.44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值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557,662.76	45,865.58	16,603,528.34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50,011,054.17	7,673,155.96	29,897,730.00	4,587,756.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98,929.05	1,668,489.97	6,777,768.92	1,694,462.70
合计	56,709,983.22	9,341,645.93	36,675,498.92	6,282,219.28

本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48.70%，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1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810,049.59	10,810,049.59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0,602,224.96	119,404,448.74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717,080.47	12,666,887.41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87,129,355.02	142,881,385.74	—	—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365,697.74	15,365,697.74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8,636,800.80	87,744,688.80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134,527.97	9,575,693.89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35,137,026.51	112,686,080.43	—	—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20,327,400.00	69,146,901.49
保理融资	45,861,437.67	—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7,086,843.63	65,000,000.00
票据贴现	9,686,903.19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1,407.50	205,228.27
合计	193,143,991.99	134,352,129.76

(2) 报告期各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长 43.76%，主要系已申请保理融资但尚未到期的余额增加所致。

17. 应付票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0	30,711,331.29
合计	22,000,000.00	30,711,331.29

18.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采购款	112,060,975.37	120,406,602.65
应付工程设备款	9,081,231.32	7,781,462.09
合计	121,142,206.69	128,188,064.74

(2) 报告期各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249,492.64	4,437,057.20

(2)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本期末合同负债较期初下降 94.38%，主要原因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141,643.91	55,288,420.91	52,792,744.90	7,637,319.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198,728.97	6,198,728.97	—
三、辞退福利	—	20,455.50	20,455.50	—
合计	5,141,643.91	61,507,605.38	59,011,929.37	7,637,319.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4,464.81	42,053,536.84	39,556,365.84	7,631,635.81
二、职工福利费	—	4,537,664.55	4,537,664.55	—
三、社会保险费	—	3,483,801.98	3,483,801.9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882,743.62	2,882,743.62	—
工伤保险费	—	402,758.36	402,758.36	—
生育保险费	—	198,300.00	198,300.00	—
四、住房公积金	—	4,441,944.16	4,441,944.1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79.10	771,473.38	772,968.37	5,684.11
合计	5,141,643.91	55,288,420.91	52,792,744.90	7,637,319.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6,010,873.12	6,010,873.12	—
2.失业保险费	—	187,855.85	187,855.85	—
合计	—	6,198,728.97	6,198,728.97	—

本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长 48.54%，主要系期末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21.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375,217.06	1,935,449.25
房产税	131,400.28	142,342.95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税	142,342.95	128,258.84
增值税	—	402,100.03
其他税费	295,973.23	130,313.82
合计	2,944,933.52	2,738,464.89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票据	20,249,878.46	29,551,087.05
待转销项税额	32,434.04	576,817.43
合计	20,282,312.50	30,127,904.48

本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下降 32.68%，主要系期末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票据减少所致。

23.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9,850,000.00	—	5%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42.47	—	—
小计	9,864,842.47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
合计	9,864,842.47	—	—

本期末长期借款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借入长期借款所致。

24.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对联合营企业顺流交易未实现收益	—	167,759.05	—	167,759.05	顺流交易未实现

本期末递延收益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期末对联合营企业顺流交易未实现收益增加所致。

25. 股本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0,788,554.00	—	—	—	—	—	220,788,554.00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80,754,843.47	—	—	180,754,843.47
其他资本公积	2,977,708.69	5,504,721.48	—	8,482,430.17
合计	183,732,552.16	5,504,721.48	—	189,237,273.64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系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相关费用影响。

27. 专项储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8,864,309.35	8,718,287.26	146,022.09

28.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822,088.70	—	4,822,088.70	—	—	4,822,088.70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当期净利润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483,000.42	85,823,190.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1,900,484.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483,000.42	87,723,674.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6,739.84	135,597,866.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360,074.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59,198,615.44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746,260.58	66,483,000.42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3,312,752.56	303,588,677.41	601,797,222.21	365,948,329.94
其他业务	7,526,678.57	5,753,245.86	6,768,618.67	4,116,708.06
合计	400,839,431.13	309,341,923.27	608,565,840.88	370,065,038.00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型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	176,795,684.25	150,336,718.56	390,804,385.05	239,166,004.13
农药、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	179,334,933.28	124,997,578.05	170,752,167.43	99,193,958.27
PEEK 纯化业务	37,182,135.03	28,254,380.80	40,240,669.73	27,588,367.54
合计	393,312,752.56	303,588,677.41	601,797,222.21	365,948,329.94

本期营业收入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4.13%，主要系境外销售量下降以及主要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房产税	1,649,315.40	1,675,112.44
土地使用税	1,532,104.08	1,506,307.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9,609.24	2,416,042.34
教育费附加	907,335.63	1,847,020.12
印花税	249,034.97	419,969.34
其他税费	18,030.08	37,818.95
合计	5,505,429.40	7,902,270.23

本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30.33%，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应缴纳附加税减少所致。

32.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282,763.81	1,308,753.61
信用保险费用	13,499.98	565,735.84
股份支付费用	560,000.00	560,000.00
出口服务费	30,273.30	266,166.73
其他费用	353,553.81	274,193.34
合计	2,240,090.90	2,974,849.52

33.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9,688,982.66	19,289,864.49
折旧与摊销	4,397,153.92	4,487,830.46
中介服务费	4,206,355.74	3,048,711.16
股份支付费用	2,780,000.00	2,760,155.25
咨询服务费	1,850,809.52	2,289,996.78
保安保洁绿化费	1,740,643.52	1,918,174.39
业务招待费	1,777,916.22	1,692,446.83
办公差旅费	905,449.95	1,352,239.11
安全环保费	813,855.62	1,319,926.66
财产保险费	551,714.04	579,227.18
其他	1,032,080.42	1,580,798.64
合计	39,744,961.61	40,319,370.95

34.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接材料	7,773,776.86	12,627,720.82
职工薪酬	4,038,645.79	4,024,333.31
燃料动力费	1,097,382.03	1,684,375.67
折旧及摊销	1,152,286.79	1,493,979.45
股份支付	143,957.58	120,000.00
其他	1,108,304.27	1,563,589.19
合计	15,314,353.32	21,513,998.44

35.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6,735,158.77	11,273,424.45
减：利息收入	2,118,834.86	823,414.95
利息净支出	4,616,323.91	10,450,009.50
汇兑损失	906,004.09	191,349.90
减：汇兑收益	3,722,554.54	512,863.66
汇兑净损失	-2,816,550.45	-321,513.7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1,044.08	67,799.34
合计	1,970,817.54	10,196,295.08

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80.67%，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以及汇兑净损失减少所致。

36.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56,422.00	2,717,400.00	—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56,422.00	2,717,4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751,694.80	1,127,865.49	—
其中：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329,996.84	995,662.47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421,697.96	4,902.27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119,24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伤政策性退费	—	8,060.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08,116.80	3,845,265.49	—

37.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66,518.04	-4,956,852.49
票据贴现利息	-366,889.86	-30,488.88
合计	-10,033,407.90	-4,987,341.37

本期投资收益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101.18%，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超额亏损所致。

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10,459.11	1,285,636.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870,122.88	9,069,336.45
合计	-19,680,581.99	10,354,973.37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往来款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39.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19,494.59	—	19,494.59
合计	3,019,494.59	1,000,000.00	3,019,494.59

（2）本期营业外收入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17,475.88	768,747.81	1,017,475.88
公益性捐赠支出	250,000.00	310,000.00	250,000.00
其他	84,609.11	276,926.28	84,609.11
合计	1,352,084.99	1,355,674.09	1,352,084.99

41.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79,558.09	26,941,546.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9,426.65	1,911,829.24
合计	2,920,131.44	28,853,375.5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2,183,391.60	164,451,242.06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508.74	24,667,686.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20,191.23	4,240,797.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00,893.97	1,161,519.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22,474.93	2,197,820.3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50,937.43	-3,414,448.43
所得税费用	2,920,131.44	28,853,375.53

本期所得税费用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89.88%，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相应计提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3,756,422.00	3,717,400.00
利息收入	472,414.57	172,761.92
其他	1,441,192.55	1,127,865.49
合计	5,670,029.12	5,018,027.4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中介服务费	4,206,355.74	3,048,711.16
咨询服务费	1,850,809.52	2,289,996.78
保安保洁绿化费	1,740,643.52	1,918,174.39
燃料动力费	1,097,382.03	1,684,375.67
业务招待费	1,777,916.22	1,692,446.83
办公差旅费	905,449.95	1,352,239.11
安全环保费	813,855.62	1,319,926.66
财产保险费	551,714.04	579,227.18
信用保险费	13,499.98	565,735.84
其他费用	3,452,632.77	4,971,684.21
其他	334,609.11	586,926.28
合计	16,744,868.50	20,009,444.11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票据贴现筹资金	9,686,903.19	
收回往来款	—	73,452,685.03
合计	9,686,903.19	73,452,685.03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往来款	—	32,088,583.08
合计	—	32,088,583.08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6,739.84	135,597,866.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19,680,581.99	-10,354,973.3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273,928.98	37,535,473.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414,053.41	413,343.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7,475.88	768,747.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58,091.04	10,900,51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66,518.04	4,987,34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9,426.65	1,911,82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24,877.49	-50,488,322.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212,280.40	33,289,443.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30,567.84	-101,866,713.23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	5,818,502.62	19,094,79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395.42	81,789,341.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253,810.72	75,464,890.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464,890.27	126,423,108.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88,920.45	-50,958,218.1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8.46	4,572.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253,692.26	75,460,317.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53,810.72	75,464,890.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票据保证金及利息	10,810,049.59	15,365,697.74	受限资金

（4）供应商融资安排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反向保理。本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提供的 e 单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 e 单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中国民生银行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

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电子债权凭证可转让、融资。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短期借款	45,861,437.67	—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38,686,951.34	—
应付账款	—	—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	—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自收到发票后的 60-90 天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自收到发票后的 60-90 天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本公司因供应商融资安排，2024 年度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同时确认短期借款的金额为 45,861,437.67 元，属于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变动。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报告期各期末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993,700.00	7.1884	50,273,513.08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直接材料	7,773,776.86	12,627,720.82
职工薪酬	4,038,645.79	4,024,333.31
燃料动力费	1,097,382.03	1,684,375.67
折旧及摊销	1,152,286.79	1,493,979.45
股份支付	143,957.58	120,000.00
其他	1,108,304.27	1,563,589.19
合计	15,314,353.32	21,513,998.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314,353.32	21,513,998.44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2.开发支出

（1）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2）无开发支出减值准备情况。

3.无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反向购买

无。

4. 处置子公司

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	40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盘锦新恒兴化工有限公司	3125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制造业	25.00%	—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9,712,180.68	85,578,235.79
非流动资产	587,878,954.63	587,725,917.91
资产合计	677,591,135.31	673,304,153.70
流动负债	98,572,388.45	68,166,546.56
非流动负债	594,285,096.77	535,408,531.31
负债合计	692,857,484.92	603,575,077.87
少数股东权益	-3,816,587.40	17,432,268.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449,762.21	52,296,806.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16,587.40	17,432,268.96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	—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2,784,193.38	—
净利润	-84,995,425.44	-19,827,409.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84,995,425.44	-19,827,409.9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联营企业：		
湖北星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9,355.88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0,644.12	—
——净利润	-20,644.12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0,644.12	—

（4）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	-11,770,741.49	-11,770,741.49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各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情况。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756,422.00	2,717,4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756,422.00	3,717,4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

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60.73%（比较期：90.79%）；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9.99%（比较：99.9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各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93,143,991.99	—	—	—
应付票据	22,000,000.00	—	—	—
应付账款	121,142,206.69	—	—	—
长期借款	—	—	9,864,842.47	—
合计	336,286,198.68	—	9,864,842.47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4,352,129.76	—	—	—
应付票据	30,711,331.29	—	—	—
应付账款	126,956,157.39	740,120.02	332,279.43	159,507.90
合计	292,019,618.44	740,120.02	332,279.43	159,507.90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有关。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	636,464.76	—	636,464.76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5.00%的公司
湖北星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5.00%的公司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6.45%股份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陈旭辉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高巷涵持股 10%
盘锦双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陈旭辉的弟弟陈旭怀曾经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12 月转让
徐景久	曾任公司董事，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81,457.57	7,443,475.50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4,315,219.01	8,183,985.8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盘锦双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	712,135.83

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368,724.59	2,115,000.00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349.63	9,663.63

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盘锦旺达实业有限公司、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张凤娜	65,000,000.00	2023/3/23	2026/3/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盘锦旺达实业有限公司、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张凤娜为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园区支行借款、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提供人民币 65,0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营口兴福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担保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5,000,000.00 元。

（3）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资金拆入

关联方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徐景久	511,187.28	—	511,187.28	—
新恒兴收购前对关联方借款	4,900,000.00	2,097,000.00	6,997,000.00	—

②资金拆出

关联方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71,631,232.82	2,607,123.30	—	74,238,356.12

（续上表）

关联方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65,943,950.42	1,643,753.98	67,587,704.40	—
黄龙生物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25,647,075.71	312,456.08	25,959,531.79	—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54,082,191.72	17,549,041.10	—	71,631,232.82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	收购盘新恒兴化工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	55,000,000.00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81,354.26	4,445,331.43

（6）其他关联交易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星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50,410.87	2,934.47
其他应收款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74,238,356.12	43,351,013.6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40,975.80	2,217.53
其他应收款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71,631,232.82	26,718,547.9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235,644.83
应付账款	盘锦双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盘锦市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1,281,465.06
应付账款	盘锦双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15,355.0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	—	—	—	—	—	—	—
管理人员	—	—	—	—	—	—	—	—
研发人员	—	—	—	—	—	—	—	—
生产人员	—	—	—	—	—	—	—	—
合计	—	—	—	—	—	—	—	—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	—	—	—
管理人员	—	—	—	—
研发人员	—	—	—	—
生产人员	—	—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最近一期财务投资人入股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项目	2024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452,463.53

3.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560,000.00	—
管理人员	2,780,000.00	—
研发人员	143,957.58	—
生产人员	2,020,763.90	—
合计	5,504,721.48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613,210.64	67,459,753.15
1 至 2 年	206,174.75	247,037.35
2 至 3 年	239,162.35	9,518.34
3 至 4 年	9,518.34	—
小计	90,068,066.08	67,716,308.84
减：坏账准备	4,577,785.89	3,400,546.90
合计	85,490,280.19	64,315,761.9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068,066.08	100.00	4,577,785.89	5.08	85,490,280.19
组合 1：应收客户货款	90,068,066.08	100.00	4,577,785.89	5.08	85,490,280.19
合计	90,068,066.08	100.00	4,577,785.89	5.08	85,490,280.19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16,308.84	100.00	3,400,546.90	5.02	64,315,761.94
组合 1：应收客户货款	67,716,308.84	100.00	3,400,546.90	5.02	64,315,761.94
合计	67,716,308.84	100.00	3,400,546.90	5.02	64,315,761.94

各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客户货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9,613,210.64	4,480,660.53	5.00
1-2 年	206,174.75	20,617.48	10.00
2-3 年	239,162.35	71,748.71	30.00
3-4 年	9,518.34	4,759.17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90,068,066.08	4,577,785.89	5.08

（续上表）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459,753.15	3,372,987.66	5.00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247,037.35	24,703.74	10.00
2-3 年	9,518.34	2,855.50	30.0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67,716,308.84	3,400,546.90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0,546.90	1,177,238.99	—	—	4,577,785.89
合计	3,400,546.90	1,177,238.99	—	—	4,577,785.89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A1	18,057,260.80	20.05	902,863.04
A4	12,400,000.00	13.77	620,000.00
A3	9,853,858.72	10.94	492,692.94
A6	6,625,000.00	7.36	331,250.00
A7	4,085,000.00	4.54	204,250.00
合计	51,021,119.52	56.65	2,551,055.98

2. 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1,583,683.44	45,324,876.79
合计	31,583,683.44	45,324,876.79

（2）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50,640.13	17,982,927.32
1 至 2 年	17,549,041.10	1,999,999.97
2 至 3 年	1,999,999.97	2,00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00	50,082,191.75
4 至 5 年	50,082,191.75	—
5 年以上	—	—
小计	75,181,872.95	72,065,119.04
减：坏账准备	43,598,189.51	26,740,242.25
合 计	31,583,683.44	45,324,876.7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74,238,356.12	71,631,232.82
代扣社保公积金	943,516.83	433,886.22
小计	75,181,872.95	72,065,119.04
减：坏账准备	43,598,189.51	26,740,242.25
合计	31,583,683.44	45,324,876.7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5,181,872.95	43,598,189.51	31,583,683.44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75,181,872.95	43,598,189.51	31,583,683.4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181,872.95	57.99	43,598,189.51	31,583,683.44
组合：其他应收款项	75,181,872.95	57.99	43,598,189.51	31,583,683.44
合计	75,181,872.95	57.99	43,598,189.51	31,583,683.4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2,065,119.04	26,740,242.25	45,324,876.79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72,065,119.04	26,740,242.25	45,324,876.7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065,119.04	37.11	26,740,242.25	45,324,876.79
组合：其他应收款项	72,065,119.04	37.11	26,740,242.25	45,324,876.79
合计	72,065,119.04	37.11	26,740,242.25	45,324,876.7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	26,740,242.25	16,857,947.26	—	—	43,598,189.51

⑤各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各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威格斯（盘锦）高性能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238,356.12	5 年以内	98.75	43,351,013.67

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501,318.92	1 年以内	0.67	25,065.95
养老保险	代扣代缴款	338,107.04	1 年以内	0.45	16,905.35
医疗保险	代扣代缴款	82,345.86	1 年以内	0.11	4,117.29
失业保险	代扣代缴款	21,133.43	1 年以内	0.02	1,056.67
合计		75,181,261.37	—	100.00	43,398,158.93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378,019.15	—	57,378,019.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9,355.88	—	1,029,355.88
合 计	58,407,375.03	—	58,407,375.03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110,567.69	—	56,110,567.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84,223.28	—	10,484,223.28
合 计	66,594,790.97	—	66,594,790.9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盘锦宝宇化工有限公司	25,492,914.90	787,451.46	—	26,280,366.36	—	—
盘锦新恒兴化工有限公司	30,617,652.79	480,000.00	—	31,097,652.79	—	—
合计	56,110,567.69	1,267,451.46	—	57,378,019.15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报告期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余额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五、9. 长期股权投资。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661,773.01	288,980,712.08	546,369,640.78	344,330,926.04
其他业务	5,537,386.24	3,997,105.90	5,907,479.21	3,378,789.19
合计	360,199,159.25	292,977,817.98	552,277,119.99	347,709,715.23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型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PEEK 中间体系列产品	175,326,839.73	160,472,794.37	382,818,245.92	248,187,118.04
农药、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	179,334,933.28	128,507,917.71	163,551,394.86	96,143,808.00
合计	354,661,773.01	288,980,712.08	546,369,640.78	344,330,926.04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72,626.45	-7,743,466.3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0,000,000.00
票据贴现利息	-189,558.55	-30,488.88
合计	-10,862,185.00	2,226,044.78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7,47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6,42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46,420.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114.5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070,251.8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52,528.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7,723.4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7,723.4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85	-0.02	-0.02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4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4.96	0.61	0.6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7,47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6,42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46,420.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114.5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70,251.89
减：所得税影响数	752,528.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7,723.4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